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五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以下重大风险：

一、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业，由于行业特点，对资金需求较大。为取得银行贷款，公司所有房屋建筑物和土地均已抵押给银行，若不能偿还到期债务，银行行使抵押权，将对公司资产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23%、76.97% 和 63.54%，各期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60%以上，公司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虽有所下降，但仍高达 63.54%；且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小于 1，短期还本付息的压力较大。如果公司未来净现金流发生不利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因此公司存在偿债能力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PVC树脂，原材料的价格波动是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塑料管材的原材料基本为聚氯乙烯（PVC）、聚乙烯等通用塑料，这些原材料来源于氯碱行业及石油化工行业。近年来随着国际原油、国内煤炭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一定程度上对企业经营有利。但原油价格若迎来触底反弹，势必影响通用塑料价格，致使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一定不利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控制和对外销售造成一定影响。

三、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根据股东授权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三会”治理机制，但由于公司“三会”成立时间尚短，公司董事、监事执业能力的提升需要一定的时间且大部分董事、监事均在公司任职，缺乏有效的外部监督功能。公司在短期内，仍将面临治理风险。

四、行业销售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塑料管道的生产、销售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公司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与

市政工程项目建设计划时间安排和民用建材家装市场的消费习惯紧密相关，通常情况，受冬季工程施工不便及春节期间建筑、装修销售淡季的影响，市场对塑料管道产品需求量较低，第一季度是公司生产销售的淡季。季节性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经营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 800 万元，净资产 1,038.92 万元，生产经营规模较小，与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存在较大差距。在面临市场竞争、宏观经济影响、银根收紧等风险时，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管理层拟通过新三板挂牌后定增直接融资，以扩大生产规模，且目前公司正积极开拓市场，以期提高其自身的抗风险能力。若其未能实现有效融资，企业将面临发展瓶颈。

六、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且公司股权较为集中，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伍克军及其夫人黄军合计持有公司 100%股份，同时，伍克军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债权人及其他第三方的利益产生不利的影响。

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减少的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10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9.54 万元和 389.73 万元和-243.02 万元，其中，2015 年 1-10 月，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压力较大，较 2014 年全年下降了 632.75 万元，反映企业开支增多、经营压力增大。由于公司合作的部分客户需垫付货款，且结算周期较长，而公司现处于业务飞速发展阶段，主营业务产生的现金能力不能完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业务的高速扩张可能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产生经营风险。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概况	9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9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1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3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1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26
二、公司业务流程及方式	30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1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5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9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0
七、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6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1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1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3
三、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5
四、公司的独立性	75
五、同业竞争情况	77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9
八、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3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83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83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1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115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19
四、主要资产情况	129
五、主要负债情况	146
六、股东权益情况	155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55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9
九、资产评估情况	159
十、股利分配情况	160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6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6
第六节 附件	171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元枫管道	指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中源赛特有限	指	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芜湖中源赛特管材有限公司，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元枫管道前身）
发起人	指	共同发起设立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2位股东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巢阳	指	安徽巢阳律师事务所
挂牌公司会计师、立信中联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东大会	指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修订）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总经理工作制度》	指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指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上海金纬	指	上海金纬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无锡康达	指	无锡康达塑胶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联塑	指	中国联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伟星新材	指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沧州明珠	指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纳川股份	指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术语		
PVC	指	即聚氯乙烯，英文简称 PVC (Polyvinyl chloride)，是氯乙烯单体 (vinyl chloride monomer, 简称 VCM) 在过氧化物、偶氮化合物等引发剂；或在光、热作用下按自由基聚合反应机理聚合而成的聚合物
PVC-U	指	硬 PVC，它是氯乙烯单体经聚合反应而制成的无定形热塑性树脂加一定的添加剂(如稳定剂、润滑剂、填充剂等)组成
PVC-C	指	是由特定牌号的聚氯乙烯 (PVC) 与氯气在引发作用下进行取代反应而制得的一种新型合成高分子材料，是一种白色或微黄色可流动固体粉末
PE	指	polyethylene，简称 P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MPP	指	Microcellular Polypropylene foam，MPP 管又称 MPP 电力电缆保护管，分为开挖型和非开挖型，MPP 非开挖管又称作 MPP 顶管或托拉管。MPP 管采用改性聚丙烯为主要原材料。具有抗高温、耐外压的特点，适用于 10KV 以上高压输电线电缆排管管材
PP	指	Polypropylene，聚丙烯，是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会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主要是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伍克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6年10月23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0月16日

住所：芜湖市芜湖县湾沚镇芜湖机械工业园外环路269号01-07幢

邮 编： 241000

电 话： 0553-8765807

传 真： 0553-8765808

电子邮箱： yfgd@zystgy.cn

董事会秘书： 郑学良

组织机构代码：79505241-X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属于“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塑料制品业”（C292）的细分行业“塑料板、管、型材制造”（C2922），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塑料板、管、型材制造”（C2922）。

经营范围：PVC管材、PE管材、MPP管材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市政建筑类PVC管材、民用建筑类PVC管材、民用建筑类PVC型材三类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
股份简称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数量	800万股
挂牌时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013年2月8日发布，2013年12月30日修改）第二章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10月16日，根据上述限售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挂牌之日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 或冻结	挂牌之日可 公开转让股 份数量(股)
1	伍克军	6,400,000	80.00	否	0
2	黄军	1,600,000	20.00	否	0
合计		8,000,000	100.00	-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对上述所持股份未作出除上述限售规定之外的其他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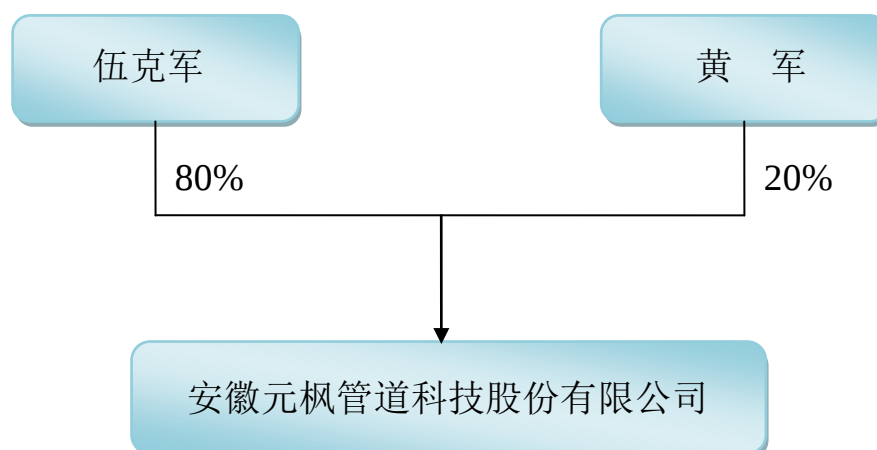
(三) 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的转让方式

2015年12月21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选择股票转让方式的议案》，决定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伍克军和黄军系夫妻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自然人股东伍克军直接持有公司 80%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自然人股东黄军直接持有公司 20%的股份，其与伍克军系夫妻关系，因而认定伍克军与黄军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伍克军，男，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196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7 年 10 月至 1991 年 10 月，历任宁波海军东海舰队装备部仓库卫生员、司务长、班长；1991 年 10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芜湖县新华书店职员；1993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经营化妆品业务、娱乐业务、餐饮业务以及船舶航运业务；2006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中源赛特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元枫管道董事长、总经理。

黄军，女，监事，任期三年。196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6 月毕业于中央党校安徽分校企业管理专业。1986 年 7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芜湖县糖酒日杂公司出纳会计；1993年3月至2012年10月，经营化妆品业务、娱乐业务、餐饮业务；2012年10月至2015年10月，任中源赛特有限人事及财务主管；2015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元枫管道董事兼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元枫管道监事。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发生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一直为伍克军和黄军，未发生变化。

（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伍克军	6,400,000	80.00	境内自然人	无
2	黄军	1,600,000	20.00	境内自然人	无
合计		8,000,000	100.00%	-	-

（五）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伍克军与黄军系夫妻关系。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一）有限公司设立及首次出资

2006年6月28日，投资人伍克军、伍克建向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申请企业名称为“芜湖市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同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2006）第03463号《企业预先名称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拟设立的企业名称为“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预先核准的企业名称保留期自2006年6月28日至2006年12月28日。

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0月23日，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其中伍克军认缴225万元，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45%；伍克建认缴150万元，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30%；孙照满认缴125万元，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25%。上述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根据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于2006年10月11日出具的芜恒会验字（2006）205

号《验资报告》，截至2006年10月11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其中，伍克军出资225万元，出资比例为45%；伍克建出资150万元，出资比例为30%；孙照满出资125万元，出资比例为25%。

2006年10月23日，有限公司取得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221210136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其设立时的名称为“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有限公司提供的工商档案资料，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伍克军	225.00	45.00	货币
2	伍克建	150.00	30.00	货币
3	孙照满	125.00	25.00	货币
合 计		500.00	100.00	-

注：伍克军与伍克建系亲兄弟关系

（二）2008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4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伍克建将有限公司10%的股权无偿转让给伍克军。转让后伍克建的出资额为100万元，占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的20%。伍克军受让后出资额为275万元，占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的55%；孙照满的出资额仍为125万元，占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的25%。

根据据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持股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相关证明文件、《声明书》等资料，自2006年10月至2008年4月期间，有限公司的股东伍克军委托伍克建代持1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5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系股权代持的还原，未支付对价。具体情况如下：

1、伍克军委托伍克建持股的过程及原因

2006年6月20日，自然人股东伍克军与伍克建签订了《委托持股协议》，自然人股东伍克军委托伍克建持有10%的股权，伍克建与伍克军之间系亲兄弟关系，伍克军与黄军之间系夫妻关系。2006年伍克军、黄军与孙照满欲设立芜湖市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但由于当时黄军在外工作，考虑便于办理公司设立的相关

手续、维持公司的正常运营及平衡各股东持股比例，伍克建受伍克军、黄军之委托代他们持有公司 30%股权，存在真实的代持关系。

2、2008 年 4 月 22 日，自然人股东伍克军与伍克建签订了《解除委托持股协议》，双方决定自 2008 年 4 月终止签订的《委托持股协议》

2008 年 4 月，伍克建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的股权转让给伍克军，相应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从而解除了代持关系。

2008 年 4 月 28 日，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受理了有限公司提出的变更申请并于当日核发了注册号为 340221000005441 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伍克军	275.00	55.00
2	伍克建	100.00	20.00
3	孙照满	125.00	25.00
合 计		500.00	100.00

（三）2009 年 2 月，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变更

2009 年 2 月 5 日，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芜工商）登记名预核变字【2009】第 131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名称由“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芜湖中源赛特管材有限公司”，核准通知有效期至 2009 年 8 月 5 日。

2009 年 2 月 5 日，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大会并形成决议：一、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芜湖中源赛特管材有限公司；二、将经营范围变更为 PVC 型材、管材。PPR、PE 管材生产、销售。同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对公司章程作了相应修改。

2009 年 2 月 5 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向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提出公司变更登记申请，2009 年 2 月 10 日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四）2009 年 4 月，公司名称变更

2009 年 3 月 31 日，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芜工商）登记名预核变字【2009】第 674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名称由“芜湖中源赛特管材有限公司”变更为“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核准通知有效期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

2009 年 3 月 31 日，芜湖中源赛特管材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大会并一致同意将公司名称由“芜湖中源赛特管材有限公司”变更为“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2009 年 4 月 2 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对公司章程作了相应修改。

2009 年 4 月 2 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向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2009 年 4 月 7 日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五）2011 年 7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6 月 1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孙照满将有限公司 25%的股权按照 1 元/出资额的价格转让给伍克军，转让金额为 125 万元；股东伍克建将有限公司 20%的股权无偿转让给新股东黄军。

根据据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持股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相关证明文件、《声明书》等资料，自 2006 年 10 月至 2011 年 6 月期间，有限公司的股东黄军委托伍克建代持 2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1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系股权代持的还原，未支付对价。具体情况如下：

1、黄军委托伍克建持股的过程及原因

2006 年 6 月 20 日，自然人股东黄军与伍克建签订了《委托持股协议》，自然人股东黄军委托伍克建持有 20%的股权，伍克建与伍克军之间系亲兄弟关系，伍克军与黄军之间系夫妻关系。2006 年伍克军、黄军与孙照满欲设立芜湖市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但由于当时黄军在外工作，考虑便于办理公司设立的相关手续、维持公司的正常运营及平衡各股东持股比例，伍克建受黄军之委托代他们持有公司 20%股权，存在真实的代持关系。2011 年 6 月，黄军回到中源赛特有限参与经营管理工作，收回了伍克建为其代持的 20%股权。

2、2011年6月5日，自然人股东黄军与伍克建签订了《解除委托持股协议》，双方决定自2011年6月终止签订的《委托持股协议》

2011年6月，伍克建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0%的股权转让给黄军，相应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从而解除了代持关系。

2011年6月10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7月10日，有限公司在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上述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伍克军	400.00	80.00
2	黄军	100.00	20.00
合 计		500.00	100.00

（六）2015年7月，第一次增资

2015年7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将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伍克军增资240万元，黄军增资60万元；2、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800万元，其中伍克军认缴出资额为640万元，黄军认缴出资额为160万元，出资于2015年7月31日实缴到位，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根据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8月1日出具的芜振会验字（2015）第9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其中，伍克军新增出资240万元，出资比例为80%；黄军出资60万元，出资比例为20%。

2015年7月29日，有限公司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伍克军	640.00	80.00	货币
2	黄军	160.00	20.00	货币
合 计		800.00	100.00	-

（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13 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15]D-0414 号），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中源赛特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0,006,859.10 元。

2015 年 9 月 14 日，有限公司通过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关于“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预核准。

2015 年 9 月 20 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 C5051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中源赛特有限净资产账面价值 1000.6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5,705,791.80 元，增值 569.89 万元，增值率 56.95%，主要系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增值率较高。

2015 年 9 月 2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2、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同意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审计。

2015 年 9 月 2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伍克军、黄军二位发起人股东共同签署了《关于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约定共同发起设立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8 日，元枫管道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以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10,006,859.10 元按 1:0.799945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8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的 2,006,859.1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同意设立公司董事会，选举伍克军、黄军、刘慧、叶玉华、余国林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意设立公司监事会，选举戴冰菊、周永军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张荣平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同日，元枫管道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伍克军为董事长，聘任伍克军为总经理，聘任黄军、叶玉华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郑学良为财务总监，聘任郑学良为董事会秘书。同日，元枫管道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会议，会议选举戴冰菊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12月4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接受董事黄军的辞职申请，并选举韦珍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5年12月21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韦珍为公司董事议案，并相应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

2015年12月4日，元枫管道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接受监事会主席戴冰菊和监事周永军的辞职申请，并选举余利民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选举黄军为监事。2015年12月21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余利民为监事会主席，黄军为监事的议案，并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2015年10月15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15)VII-0026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鉴于公司是由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以其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基础整体改制而设立，因此截至2015年7月31日，全体发起人以2015年7月31日其拥有的中源赛特有限全部净资产出资投入资产共计10,006,859.10元（经审计），其中8,00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0月16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79505241XA）。元枫管道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股）	持股比例（%）
1	伍克军	6,400,000.00	80.00
2	黄军	1,600,000.00	20.00
合 计		8,000,000.00	100.0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伍克军，男，董事长，任期三年。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刘慧，女，董事，任期三年。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6月毕业于宣城市洪林中学。1992年1月至1995年3月，任宣城市茂源糖酒日杂公司业务主办；1995年3月至2013年2月，经营日杂用品；2013年3月至2015年9月，任中源赛特有限采购部主任；2015年10月至今，任元枫管道董事及采购部主任。

叶玉华，男，董事，任期三年。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安徽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2000年9月至2005年9月，任南陵县奎湖第一初级中学数学教师；2005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东莞市管道建材有限公司（国通管业）总经理助理、销售经理；2013年3月至2013年10月，任安徽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永高股份）大区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9月，中源赛特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元枫管道董事及副总经理兼销售部主任。

余国林，男，董事。195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毕业于新丰中学。1969年5月至1973年8月，入伍铁道兵第七师34团勤务连；1973年9月至1978年12月，任新丰公社办事员；1979年1月至2006年5月，任宣城双马茶厂职员；2006年6月至2007年2月，任芜湖县双马瓦厂职员；2007年3月至2008年9月，承包芜湖永仙机械有限公司食堂；2008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中源赛特有限综合部主任；2015年10月至今，任元枫管道董事兼综合部主任。

韦珍，女，董事，任期三年。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安徽农业大学。2007年7月至今任安徽天赋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分析师；2015年12月至今任元枫管道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余利民，男，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1966年1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自考本科毕业于安徽大学法学院。1985年7月至1996年1月，任职于芜湖县公安局刑事警察队；1996年1月至2005年3月，任芜湖县公安局刑事警察队直属中队中队长；2005年4月至2011年5月，任芜湖县公安局

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大队长；2011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芜湖县公安局交通大队教导员；2015年11月经批准提前退休，现任安徽振宏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2015年12月至今，任元枫管道监事会主席。

黄军，女，监事，任期三年。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张荣平，男，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1975年5月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毕业于芜湖县红杨中学。1992年2月至2008年11月，在家务农；2008年12月至2010年9月，任芜湖县工业园玻璃厂工人；2010年10月至2015年10月，任中源赛特有限装卸队长；2015年10月至今，任元枫管道职工代表监事及仓储管理部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伍克军，男，总经理，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1、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叶玉华，男，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郑学良，男，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1965年7月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毕业于安徽机电学院成人教育学院建筑装饰专业。1982年10月至2008年1月，任芜湖南亚集团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科长；2008年2月至2013年5月，任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企业财务主管；2013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新芜会计师事务所主任；2015年1月至2015年10月，赋闲待业；2015年10月至今，任元枫管道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49.46	2,501.05	2,065.1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38.92	576.05	552.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38.92	576.05	<u>552.94</u>
每股净资产（元）	1.30	1.15	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0	1.15	1.11

资产负债率（%）	63.54	76.97	73.23
流动比率（倍）	0.66	0.42	0.52
速动比率（倍）	0.31	0.27	0.34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27.06	907.23	604.63
净利润（万元）	162.87	23.11	-49.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2.87	23.11	-49.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3.66	11.84	-67.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3.66	11.84	-67.06
毛利率（%）	25.70	24.50	2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9	4.09	-8.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9	2.60	-1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5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5	-0.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55	1.84	1.16
存货周转率（次）	3.95	3.06	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43.02	75.78	86.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0	0.15	0.17

注：计算上述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实收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期末实收资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存货-当期预付账款-当期其他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伍克军

董事会秘书：郑学良

住 所：芜湖市芜湖县湾沚镇芜湖机械工业园外环路269号01-07幢

邮 编： 241000

电 话： 0553-8765807

传 真： 0553-8765808

（二）主办券商

名 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张伙平

项目小组成员：王伟、丁露、王立娟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

邮 编： 518026

电 话： 0755-8255 8269

传 真： 0755-8282 5424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李金才

经办注册会计师：汤贵宝、江小三

住 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7室
-11（总所）

邮政编码： 100036

电 话： 022-2373 3333

传 真：022-2371 8888

（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安徽巢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童助旭

经办律师：钱钢、陈生

住 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潜山路与南二环路交口蔚蓝商务港D座2215

邮政编码：230061

电 话：0551-6571 7910

传 真：0551-6571 7910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 所：江苏省常州市博爱路72号博爱大厦12楼

电 话：0519-8815 5678

传 真：0519-8812 2175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 话：010-5937 8888

传 真：010-5859 8977

（七）股票交易机构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 话：010-6388 9513

传 真：010-6388 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PVC 管材、PE 管材、MPP 管材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为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三类产品的研发、销售与生产。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通讯、给水、排水、排污、燃气、农业、水利、电力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生产聚氯乙烯 PVC 管材，这是由聚氯乙烯树脂与稳定剂、润滑剂等配合后用热压法挤压成型，是最早得到开发应用的塑料管材。PVC 管道凭借其自重轻，耐腐蚀，耐压强度高，安全方便等优点受到了工程界的一致好评。公司主营产品可分为三大系列：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和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

1、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

公司生产的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系列产品包括：PVC-U 阻燃电工套管、PVC-U 实壁螺旋消音管、PVC-U 排水管和 PVC-U 中空螺旋消音管。具体产品用途介绍如下表：

类别	产品功能及特点	产品图示	应用领域
PVC-U 阻燃电工套管	防腐蚀能力强，防漏电能力好，所以被称为绝缘套管，一般用于家居装修中防电管材，因其造价便宜，物美价廉，消费者比较喜欢		建筑用穿线管
PVC-U 实壁螺旋消音管	轻便，安装简易；抗化学性优越，具有优良的抗酸碱碱性；不导电，不燃烧，也不助燃，没有消防顾虑；耐用，抗候性优良，也不能被细菌及菌类所腐化，具有很好的消音效果		应用于高档场所，家庭卫生间
PVC-U 排水管	阻力小，流通率高，内壁光滑，流体流动性损耗小，污垢不易附着在平滑管壁，维护较为简易、费用低廉		用于房屋建筑排水

PVC-U 中空螺旋消音管	阻力小，流通率高，内壁光滑，流体流动性损耗小，污垢不易附着在平滑管壁，维护较为简易、费用低廉		应用于高档场所，家庭卫生间
---------------	--	--	---------------

2、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

公司生产的市政建设类 PVC 管系列产品又分为开挖用管道和非开挖用管道。其中非开挖用管道系列产品包括牵引用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埋地用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开挖用管道系列产品包括通信用 PVC 实壁管和 PVC 七孔梅花管。

(1) 通信非开挖用管道系列产品

PVC-C 材料耐高温、耐腐蚀、耐 10000V 以下电压，使用寿命长，强度高，是目前电力管材的理想产品，并克服了水泥石棉管不耐酸腐的致命缺陷。公司生产的通信用非开挖用管道系列产品介绍如下表：

类别	产品功能及特点	产品图示	应用领域
牵引用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	主要用于城市中心区或不便于开挖施工的环境，采用扩口承插式连接，安装操作方便。绝缘性能良好。抗冲击性能佳，可暗埋于地下使用。环刚度好，强度高。耐酸碱性、耐老化性好，可在恶劣环境中使用		主要用于城市牵引用管

埋地用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	PVC-C埋地式高压电力电缆保护管是硬直实壁管，内、外壁光滑平整，颜色呈桔红色，色泽明亮、醒目。93℃以上的环境下，保持不变形，且具有足够的强度。能经受3万伏以上的高压，使用会更安全。经过材料改性，产品环刚度达到10Kpa。VC-C材料都具有良好的阻燃性能，能离火即熄。特别是PVC-C材料，由于它比PVC还多一个氯原子，所以阻燃性和烟密度指数更有明显的提高		该产品主要应用于埋设于地下110千伏高压、超高压电缆或路灯电缆
----------------------	--	--	--

（2）通信开挖用管道系列产品

公司生产的通信开挖用管道系列产品包括：通信用PVC实壁管、PVC七孔梅花管。具体产品用途介绍如下表：

类别	产品功能及特点	产品图示	应用领域
通信用 PVC实壁管	采用扩口承插式连接，安装操作方便。绝缘性能良好。抗冲击性能佳，可暗埋于地下使用。环刚度好，强度高。耐酸碱性、耐老化性好，可在恶劣环境中使用		主要用于市政工程，生活小区通信管道；工业废水的处理、排放管道，管道检查进及化工容器等的整体加工；水利工程的低压输水，排涝、泄洪管网；矿井、通风管道

PVC 七孔梅花管	是以 PVC 为主要材料加上其他配方经过独特的模具而形成的一种梅花状的通信管材，又称梅花管和蜂窝管，此种管材内壁光滑，直接可穿光缆，可节省工时，其结构合理，使用价值高，寿命长		主要用于通信电缆、电信光缆网络、长途通讯线路及有线电视广播传输网络等。具有刚柔兼备、铺设工序少、施工方便、安全可靠、工程造价低等优点
-----------	---	--	--

3、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

PVC 型材主要是由 PVC 树脂添加各种功能助剂后，经过高温挤出成型的工业和生活用 PVC 产品。添加了功能助剂的 PVC 型材具有抗老化，抗紫外线，耐腐蚀，强度高，价格便宜，保温及隔热性能好等特点，可以部分替代铝型材，钢材等。公司生产的 PVC 型材主要应用于建筑行业，由于近年来公司产品转型，主要精力集中放在高毛利率的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上，公司逐渐降低了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的生产规模。直到 2015 年，公司的主打产品订单量增多，索性停止了 PVC 型材的生产。未来，元枫管道将视市场供需情况及公司的产品规划决定是否继续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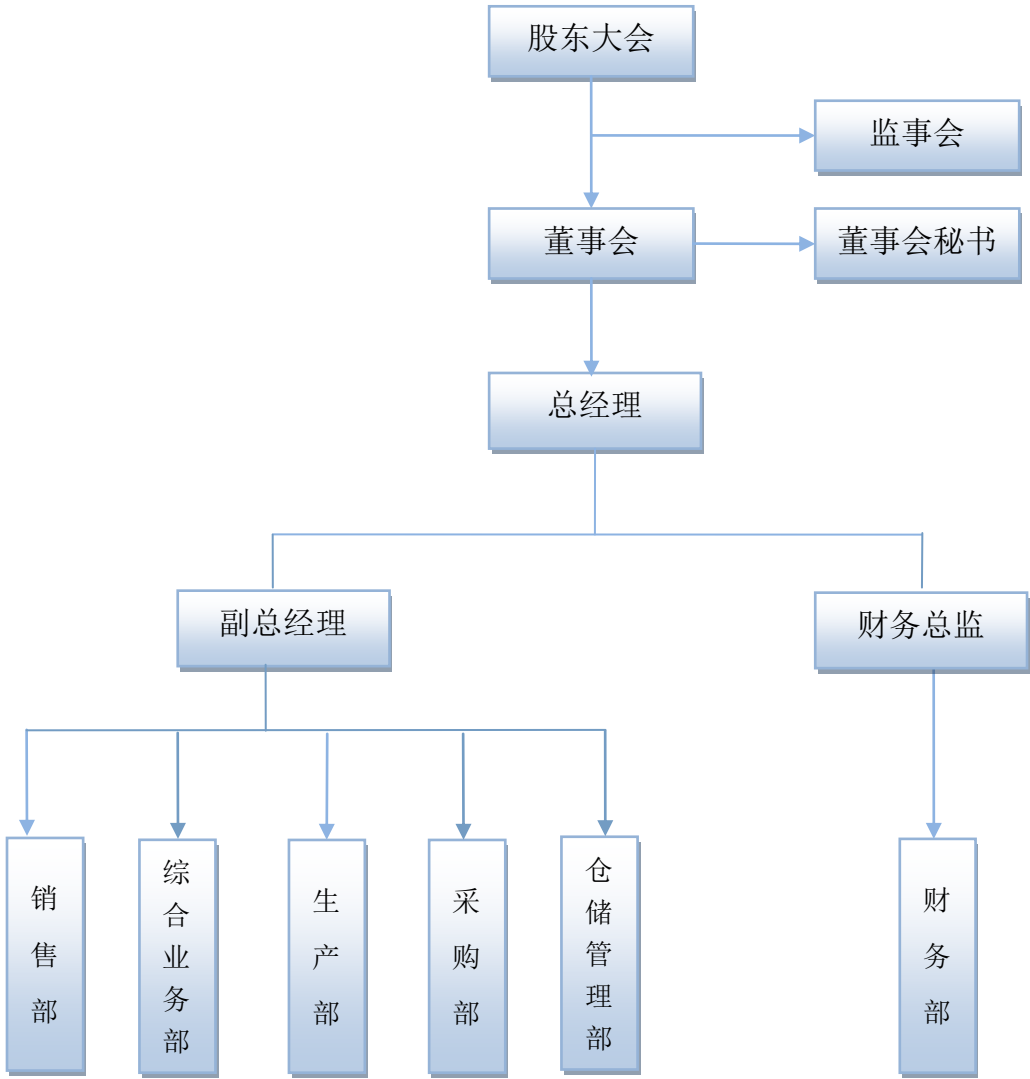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业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

1、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共设立了6个职能部门，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业务和经营管理，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分别负责相应部门。

2、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3、各部门职责

销售部	1、 制定各阶段销售目标，根据市场状况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及销控计划，策划组织实施各项销售工作； 2、 组织安排销售动态分析，分析项目的市场广告、客户等回馈信息，为公司决策提供依据； 3、 定期组织安排房地产市场调查与分析，提出市场调查报告，全面掌握市场情况，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依据； 4、 协调配合业务员与客户的谈判，监督接待、谈判签约等销售进程，促进成交，审核合同条款； 5、 组织每周销售例会，总结销售情况；
-----	--

	6、 负责组织业务培训及考核； 7、 制定并组织销售业务流程、监督实施； 8、 制定并组织填写各类销售统计报表，监督建立客户档案管理； 9、 处理各种突发事件，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综合业务部	1、负责制定公司日常工作计划，协调日常工作，负责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关系协调等工作； 2、负责整理工作信息、掌握工作动态，开展综合调研，反馈工作意见，为领导决策和指导工作提供依据； 3、负责本中心员工考勤、考评、技术职称申报、劳动工资、职工培训、职权范围的人员任免、录用、调配、交流等人事管理工作； 4、负责公司的文秘、会务、档案管理，办公设备及用品采购，资料管理，资料印刷，各式文稿起草，机要保密工作； 5、负责本中心党、团、工青妇、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思想政治工作和综合治理工作； 6、负责本中心的财务人员和财务管理工作； 7、负责本中心的各类资产管理； 8、负责本中心机动车辆、后勤管理和安全保卫等工作； 9、负责本中心的新闻报道和宣传工作； 10、负责本中心对外接待、对外联络、内外协调和群众来访、投诉等工作 11、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生产部	1、根据公司整体发展目标，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并根据每月销售订单，编制月研发计划、生产计划及日作业计划，组织和管理研发及生产，并全面落实实施； 2、负责制定、修订生产消耗定额，对生产消耗指标及费用的控制情况进行分析评价，进行成本核算，提出改进意见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考核； 3、准确掌握生产任务状况，合理安排原材料的进货、储存、使用。保证订单生产的顺利进行，力求达到最低库存成本；

	4、根据生产订单情况，合理安排包装物的定制、储存、使用；5、负责生产现场管理，负责所辖各车间生产、安全环保、质量、设备、消耗等事项整体规划，建立健全各车间管理运行体系、核心业务流程； 6、严格执行公司的品质管理制度和规定，确保生产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 7、加强生产安全、环保管理，不断提高车间主管、员工的安全环保意识，促进各车间做好安全环保工作； 8、合理安排员工培训，包括生产管理，岗位职责，业务技能，6S 管理等内容，不断提高员工的个人思想，管理及技术素质。
采购部	1、根据公司的长期计划，拟定采购部门的工作方针和目标； 2、负责制定采购方针、策略、制度及采购工作流程与方法，确保贯彻执行； 3、制订招、投标管理办法和各项物品的采购标准，并严格执行； 4、根据公司的拓展规模以及年度的经营目标，制订有效的采购目标和采购计划； 5、审核年度各部门呈报的采购计划，统筹策划和确定采购内容，制订主辅料采购清单； 6、组织实施市场调研、预测和跟踪公司采购需求，熟悉各种物资的供应渠道和市场变化情况，据此编制采购预算和采购计划； 7、根据采购管理程序，参与重点和大宗采购项目的谈判、签约，检查合同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8、负责组织落实公司的采购、供应材料、备品配件及其他物资供应，确保合理地组织采购，并及时供应生产所需的物资； 9、督导检查仓库的验收、入库、发放及管理工作，确保采购物品的质量； 10、编制年度采购预算，实施采购的预防控制和过程控制，有效降低成本 11、采购价格审核、预算、报价，达到有效的成本控制； 12、向各部门提出降低成本的建议，减少不必要的开支，以有效的资金保证最大的物资供应； 13、对采购合同履行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及时支付相关款项； 14、根据公司的物质需求，选定价格合理、货物质量可靠、信誉好服务优质的供应厂商，建立长期战略同盟； 15、建立对供应商的资信、履约、售后服务能力及物资市场价格状况和走

	势的综合评估系统； 16、不断开发新的供应渠道和供应商，加强对新老客户的走访和调查； 17、制定供应商管理办法，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考核，确保供应商提供产品的优良性； 18、根据公司的绩效管理制度，考核下属的工作业绩，并协助其制定绩效改进计划； 19、负责采购部门采购人员的职责分工及行政事务处理； 20、协助并参与采购人员的岗前培训和在岗培训。
仓储管理部	1、全面掌握仓库各厂家、各系列产品库存情况，及时补货，确保公司产品库存处于合理水平； 2、负责安排监督仓管员、司机的日常工作，督促仓管员做好各类台帐，对产品进仓、验货等整理登记入帐工作（做到准确无误），以便统计和核查； 3、及时与物资供应商沟通到货情况，并组织人员做好接货准备； 4、及时与相关部门人员核对产品出入库纪录，对物品得出入库要及时验收、登记帐簿，做到账物相符，发现问题及时向上级反馈； 5、督促和配合仓管员定期对仓库货物盘点清查，发现帐、物不符时，找出原因予以调帐或上报公司领导处理； 6、负责工作安排的有序进行，并定期对仓管员进行工作培训和岗位考核； 7、刻苦钻研业务知识，全面了解各厂家各系列产品，统筹分析，对库区得工作作出相应的调整，达到有效管理仓库的目的； 8、监督好所有物品的保管工作，所有进出仓库的物品均须有相关责任人签字； 9、每周做好工作总结报告，如实反映工作情况和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积极提出合理化建议； 10、对于下属员工违反公司规章制度要及时做出处理； 11、负责对仓库进行分区管理，各类物品要分区放置，摆放整齐，做好标识，井然有序； 12、加强管理，搞好仓库安全（防火、防盗、防破坏）工作；

	13、对贬值、不完整和不合格产品向公司提出处理意见； 14、制订仓库管理制度，并根据相关制度对下属人员进行考核、奖惩； 15、认真、仔细、负责做好物流的出货、送货等统计明细。
财务部	1、参与制定本公司财务制度及相应的实施细则； 2、负责董事会及总经理所需的财务数据资料的整理编报； 3、负责对财务工作有关的外部及政府部门，如税务局、财政局、银行、会计事务所等联络、沟通工作； 4、负责资金管理、调度。编制月、季、年度财务情况说明分析，向公司领导报告公司经营情况； 5、负责每月转账凭证的编制，汇总所有的记账凭证； 6、负责公司总账及所有明细分类账的记账、结账、核对，每月5日前完成会计报表的编制，并及时清理应收、应付款项； 7、负责公司全年的会计报表、账簿装订及会计资料保管工作； 8、负责银行财务管理，负责支票等有关结算凭证的购买、领用及保管，办理银行收付业务； 9、负责现金管理，审核收付原始凭证； 10、负责编制银行收付凭证、现金收付凭证，登记银行存款及现金日记账，月末与银行对账单和对银行存款余额，并编制余额调节表； 11、负责公司员工工资的发放工作，现金收付工作。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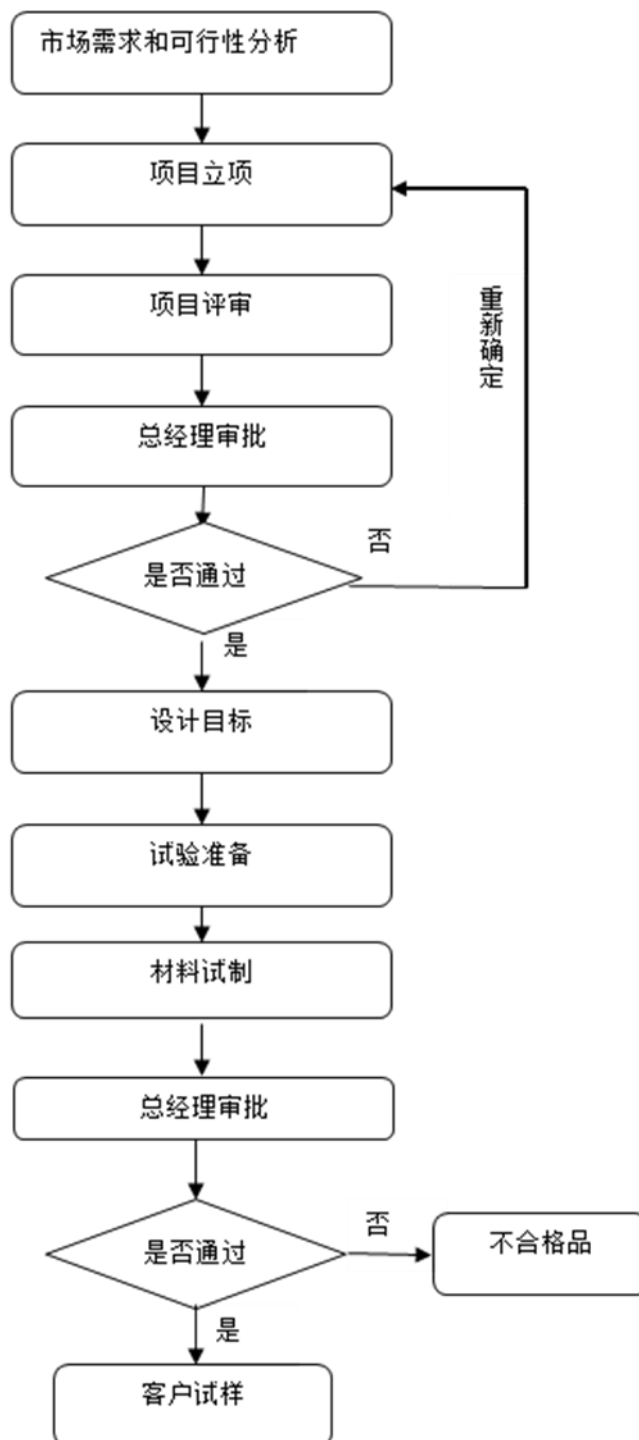
1、研发流程

公司根据市场需要加速产品更新换代，加强新产品研发项目管理工作。由总经理直接管理公司新产品研发工作。由生产部门负责新产品研发工作的具体开展：负责召开新产品研发会议；确定项目责任人负责组建项目组，拟定研发时间规划、产品研发计划；做好研发会议联络及记录，对新产品研发工作进行追踪。

公司市场部首先对市场需求及可行性进行分析与研究，了解市场产品的更新、消费者偏好、产品热销度。同时，根据公司自身情况与实际相结合，对产品研发进行立项，通过由市场部和生产部人员组织的项目评审会研究研发可行性，最后由总经理进行立项审批。立项通过后，生产、研发部门设定技术目标，进行试验准备及

材料试制，成品由总经理把关，合格品送至客户处试样。样品满足客户需求后，即签订协议对产品进行量产。

具体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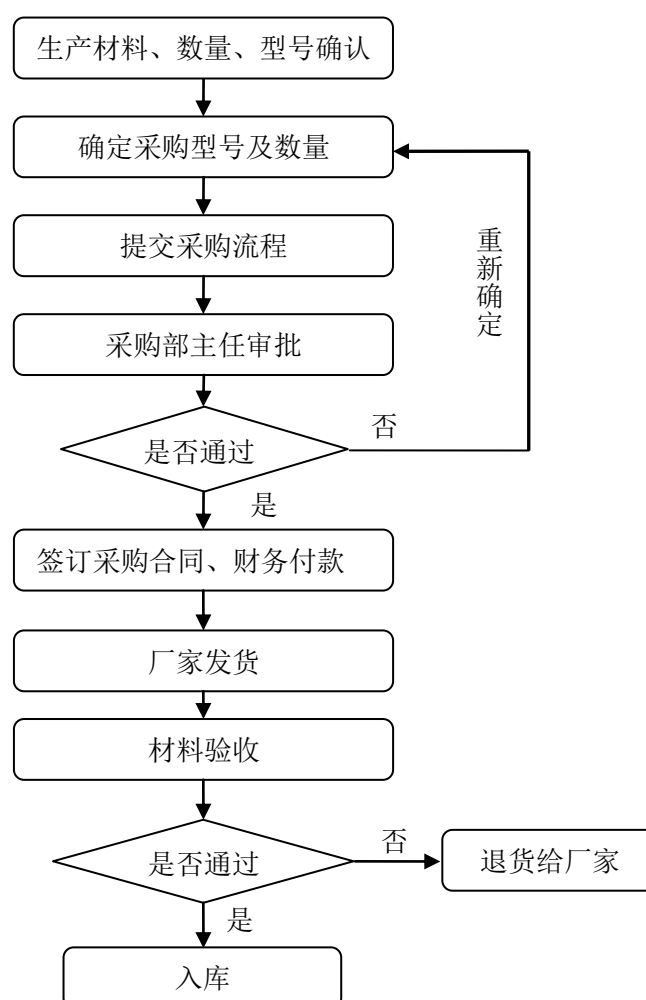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采购成本是采购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关系到产成品的市场定价；成本也

是耗用资金最多，最容易出现失控的环节。因而采购价格、数量、产品质量等都是重要控制环节，将直接影响采购成本。

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提供的原材料的型号、数量及价格拟定采购清单，并提交采购申请，由采购部主任审批完成。审批通过，即由采购部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根据约定的付款方式由财务部门付款。待厂家发货后，由采购部门进行验收，符合要求的原材料入库，若原材料出现质量问题，采购部门与供应商协商退货或换货处理。

具体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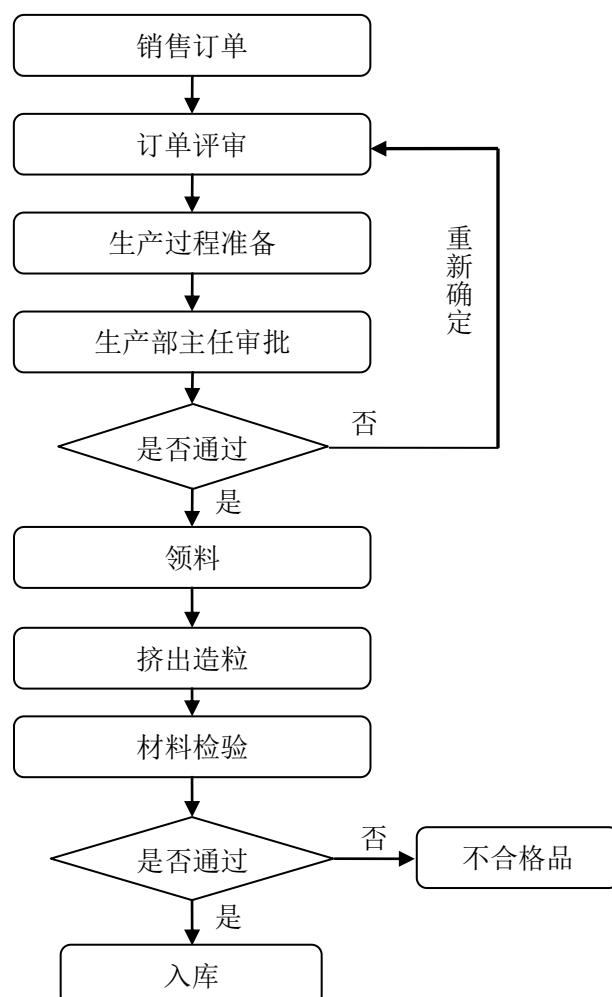
3、生产流程

有序的生产管理是企业有效节约资源，避免产品过剩、减少产品次品的关键控制环节，重点需要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组织生产，并负责检查执行情况，解决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公司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与客户签订的销售订单拟定订单评审和生产过程准

备，并由生产部主任审批。审批通过，即组织生产人员领料、挤出造粒、材料检验等，产成品由生产部主任检验合格与否，合格品即完成入库，不合格品将重新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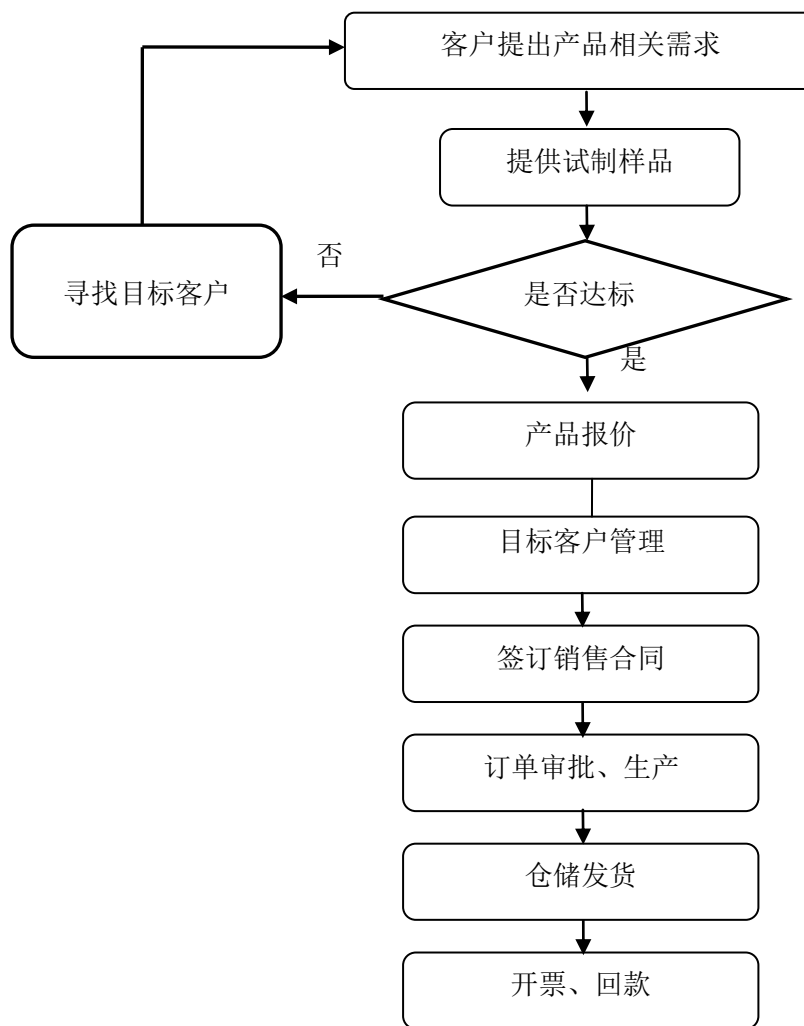
具体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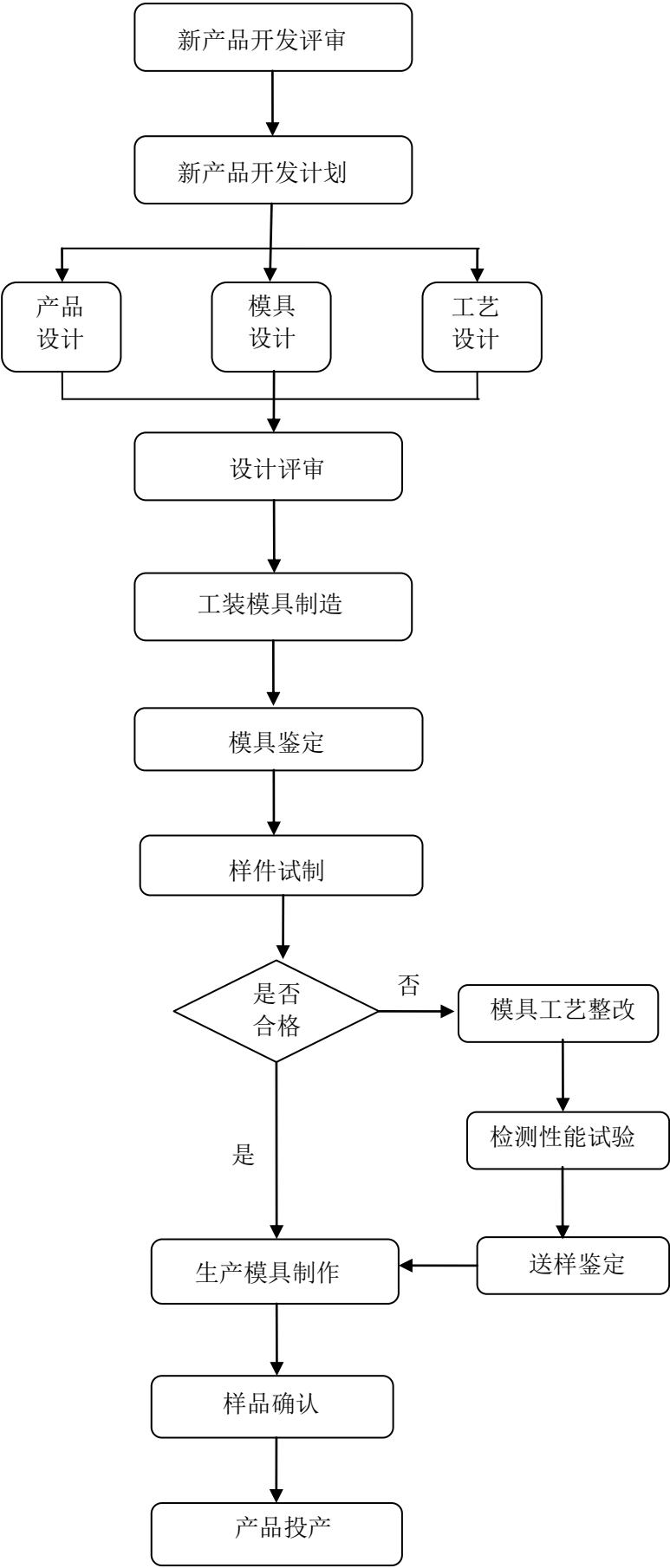
4、销售流程

企业销售是企业市场管理思想的综合体现，又是企业的基础。制定正确的企业市场销售战略，是研究和制定正确市场销售决策的出发点。其中目标客户的筛选、报价及签订合同后的售后服务是整个销售系统关键节点。

公司销售部门首先通过客户提供的产品需求，协同研发部与生产部，生产出样品提供给客户，若产品符合客户要求，即向客户发出报价，目标客户不同，报价不同，公司形成统一的目标客户管理。与达成一致协议的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形成销售订单，发至生产部门，最后由仓储部门统一发货，财务部门完成收款开票环节。



5、生产流程图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的主要技术

公司生产经营的硬聚氯乙烯 PVC 管材是以 PVC 树脂为主要原料,添加各种稳定剂及辅剂,经注塑挤出机挤出和成型,通过冷却、固化、定型、检验、包装等工序完成各种规格的硬质聚氯乙烯管材的生产。硬聚氯乙烯 PVC 管材具有耐腐蚀,耐高温,重量轻,工程造价低,使用寿命长等特点。公司产品的主要技术可描述如下:

1、塑料挤出成型技术

公司拥有 22 条挤出生产线,多数从上海金纬和无锡康达处采购,生产线设备性能优越,具有自动记录运行参数的功能,工艺运行状况可存储在电脑中,工艺记录与管材的抽样检测结合,可以准确的分析出不同时段工艺状态下管材的性能。公司在管道生产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生产的管道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

2、原材料配方技术

公司独特的原材料配方,使产品具有优良的性能。例如牵引用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关键技术是原材料的配方,要求保证产品的耐高温、耐腐蚀、耐 10000V 以下电环刚度,强度,耐酸碱性和耐老化等的情况下,配方成本低,可在恶劣环境中使用,克服了水泥石棉管的致命缺陷,且已获得多项国家专利。

3、管材连接技术

塑料管材连接技术主要应用于城市中心区或不便于开挖施工的环境。其中,扩口承插式连接技术,安装操作方便,绝缘性能良好,抗冲击性能佳,可暗埋于地下使用,而且强度高、耐酸碱性和耐老化性好,还可在恶劣环境中使用。

（二）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商标6项。

序号	名称	注册号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	----	-----	------	------	------

1		13763211	中源赛特有限	原始取得	2015.02.28 - 2025.02.27
2		7009245	中源赛特有限	原始取得	2010.06.28 - 2020.06.27
3		7253262	中源赛特有限	原始取得	2010.07.28 - 2020.07.27
4		7009244	中源赛特有限	原始取得	2010.06.28 - 2020.06.27
5		8460122	中源赛特有限	原始取得	2010.07.07 - 2020.07.06
6		7253257	中源赛特有限	原始取得	2009.03.13 - 2019.03.1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商标仍登记在中源赛特及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名下（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系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曾用名），公司正在办理更名至元枫管道名下的相关手续。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中源赛特有 5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有 28 项发明专利处于等待实审请求阶段，4 项处于等待实审提案阶段。

（1）已取得的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中源赛特有限	扩口机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87284.X	2014.7.14	10 年	原始取得
2	中源赛特有限	非开挖牵引管和非开挖输送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87260.4	2014.7.14	10 年	原始取得

3	中源赛特有限	管材定径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76212.5	2014.7.4	10 年	原始取得
4	中源赛特有限	管材牵引机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76170.5	2014.7.4	10 年	原始取得
5	中源赛特有限	管材裹膜机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70210.5	2014.7.4	10 年	原始取得

(2) 申请中的专利（共 32 个）

等待实审请求阶段的发明专利如下表所示：

序号	申请人	名 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状态
1	中源赛特有限	电机用橡胶密封圈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920778	2015.4.21	等待实审请求
2	中源赛特有限	电机用橡胶密封圈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920585	2015.4.21	等待实审请求
3	中源赛特有限	电机用橡胶密封圈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920782	2015.4.21	等待实审请求
4	中源赛特有限	电机用橡胶密封圈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91908X	2015.4.21	等待实审请求
5	中源赛特有限	石墨电刷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750245	2015.4.14	等待实审请求
6	中源赛特有限	石墨电刷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763688	2015.4.14	等待实审请求
7	中源赛特有限	石墨电刷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763457	2015.4.14	等待实审请求
8	中源赛特有限	石墨电刷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750353	2015.4.14	等待实审请求
9	中源赛特有限	电机用润滑油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691938	2015.4.10	等待实审请求
10	中源赛特有限	电机用润滑油及	发明	2015101692019	2015.4.10	等待实审请求

		其制备方法	专利			
11	中源赛特有限	电机用润滑油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691393	2015.4.10	等待实审请求
12	中源赛特有限	电机用润滑油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1692057	2015.4.10	等待实审请求
13	中源赛特有限	PVC 管用胶黏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562501.9	2014.10.21	等待实审请求
14	中源赛特有限	PVC 硬管胶黏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563015.9	2014.10.21	等待实审请求
15	中源赛特有限	PVC 管道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563023.3	2014.10.21	等待实审请求
16	中源赛特有限	HDPE 管件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549631.9	2014.10.16	等待实审请求
17	中源赛特有限	HDPE 塑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549052.4	2014.10.16	等待实审请求
18	中源赛特有限	扩口机	发明专利	201410333536.5	2014.7.14	等待实审请求
19	中源赛特有限	非开挖牵引管、非开挖输送系统及其应用	发明专利	201410333521.9	2014.7.14	等待实审请求
20	中源赛特有限	管材牵引机	发明专利	201410318506.7	2014.7.4	等待实审请求
21	中源赛特有限	PVC 管材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318542.3	2014.7.4	等待实审请求
22	中源赛特有限	PVC 管材组合物和 PVC 管材的制	发明专利	201410318524.5	2014.7.4	等待实审请求

		备方法				
23	中源赛特有限	管材裹膜机	发明专利	201410323821.9	2014.7.4	等待实审请求
24	中源赛特有限	PVC 管材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318533.4	2014.7.4	等待实审请求
25	中源赛特有限	PVC 管材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318541.9	2014.7.4	等待实审请求
26	中源赛特有限	管材定径装置	发明专利	201410318516.0	2014.7.4	等待实审请求
27	中源赛特有限	PVC 管材组合物和 PVC 管材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318521.1	2014.7.4	等待实审请求
28	中源赛特有限	PVC 管材组合物和 PVC 管材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323763.X	2014.7.4	等待实审请求

等待实审提案阶段的发明专利如下表所示：

序号	申请人	名 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状态
1	中源赛特有限	改性聚丁烯管材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2015101695106	2015.4.10	等待实审提案
2	中源赛特有限	改性高密度聚乙烯管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2015101694851	2015.4.10	等待实审提案
3	中源赛特有限	再生管材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2015101691694	2015.4.10	等待实审提案
4	中源赛特有限	氯化聚氯乙烯管材组合物和氯化聚氯	发明专利	2015101691209	2015.4.10	等待实审提案

		乙烯管材的制备方 法及应用				
--	--	------------------	--	--	--	--

3、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证号	土地使用者	宗地位置	用途	使用权面积 (m ²)	使用年限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
1	芜国用 (2009) 第001056 号	中源赛特有限	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芜湖县湾沚镇)	工业用地	20026.70	2058年8月	出让	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抵押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权利主体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名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中源赛特有限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04515Q20180R1S	2015年 03月21日	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03.21 - 2018.03.20
2	中源赛特有限	PP-R 给水管材检验报告	(2011) ZP 字第 1854 号	2011年 11月2日	国家排灌及节水设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

(四) 主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账面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8,552,822.50	2,686,729.63	5,866,092.87	68.59%
机器设备	8,083,539.99	2,099,129.92	5,984,410.07	74.03%
电子设备	224,564.96	82,523.13	142,041.83	63.25%
办公及其他设备	347,646.37	80,613.20	267,033.17	76.81%
合计	17,208,573.82	4,948,995.88	12,259,577.94	71.24%

（五）员工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9 名，其中 23 名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为公司正式员工；6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与公司均签订了劳务合同。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为 10 名员工办理了社会保险，19 人未予缴纳社会保险原因在于：6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12 人属于一线工人，就业流动性强，已购买新农保或新农合，缴纳社保的意愿不强，且签署了自愿放弃缴纳“五险一金”声明书，公司不存在有能力缴纳而拒不缴纳的情形；1 人已购买社保且已满 15 年。

对于社会保险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伍克军和黄军已作出书面承诺：“如应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滞纳金、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全部承担应补缴的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以及赔偿等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根据芜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公司自 2006 年成立以来无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员工人数及社保缴纳情况未发生变化。

公司员工年龄、学历及任职分布如下所示：

（1）年龄结构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20-29	1	3.45
30-39	7	24.13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
40-49	7	24.13
50 及以上	14	48.29
合计	29	100.00

(2) 学历结构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本科	1	3.45
大专	7	24.13
其他	21	72.42
合计	29	100.00

(3) 任职结构

岗位结构	人数	比例 (%)
营销类	4	13.79
研发类	4	13.79
生产类	13	44.84
管理类	4	13.79
财务类	4	13.79
合计	29	100.00

公司自动化程度较高，且产能尚未充分释放，所以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数量较少。公司生产线操作简易，公司已初步搭建了稳定、高效的组织架构，未来市场充分打开后，可快速扩充人员数量。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根据关键部门设置及各部门负责人的重要性，确定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拥有 6 名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伍克军，男，总经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1、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刘慧，女，采购部主任，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叶玉华，男，副总经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张荣平，男，仓储管理部主任，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余国林，男，综合部主任，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李波，男，生产部主任。198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湖北省应城市黄滩中学。1998年3月至2006年12月，任桥霖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主管；2007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天麒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部主管；2008年12月至2011年3月，任浦津奥圣塑钢制品有限公司技术部主管；2011年4月至2015年9月，任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生产部主任；2015年10月至今，任元枫管道生产部主任。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伍克军	董事长兼总经理	6,400,000	80.00
2	刘慧	董事、采购部主任	-	-
3	叶玉华	董事、副总经理	-	-
4	余国林	董事、综合业务部主任	-	-
5	张荣平	职工代表监事、仓储管理部主任	-	-
6	李波	生产部主任	-	-
合计			6,400,000	80.00

(六) 环保事项

根据环保部《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及《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

373号），并参照2010年9月环保部公布的《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确定重污染行业的范围，公司主营业务为PVC电工套管、PVC-U排水管、管件和PVC-C非开挖牵引管，传统优势产品是PVC-U阻燃电工套管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场所是根据“PVC管材生产项目”建设。该项目的建设主要履行了以下环保审批程序：

2007年7月22日，芜湖县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同意公司在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建设年产各类PVC管材1800吨生产项目。

2011年8月31日，芜湖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环验[2011]20号验收意见函，认为“PVC管材生产项目”满足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司所处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不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只需要在生产经营场所建设时履行环保审批程序。

2016年2月3日，芜湖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该企业自2013年1月1日以来，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截止本证明出具之日，未发现因违反环保法规被处罚的情形。”

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排污许可、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未办理或未办理完成等环保违法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行政处罚行为。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1、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聚氯乙烯PVC管材、PE管材、MPP管材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主营产品销售收入。

2、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公司成立至今，专注于国内市场，销售情况稳定，计划未来形成华中、华东销售区的战略布局，全面拓展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

销售收入如下：

产品或服务名称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	3,702,526.61	33.06%	3,606,907.47	45.01%	1,857,317.09	37.03%
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	7,495,918.80	66.94%	4,167,600.54	52.01%	1,111,709.62	22.16%
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	-	-	238,974.37	2.98%	2,047,033.94	40.81%
合计	11,198,445.41	100%	8,013,482.38	100%	5,016,060.65	100%

（二）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市政工程和民用建筑家装两大领域，公司主要客户集中于华东、华中。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如下：

区域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东	11,001,864.21	98.24	7,806,125.97	97.41	3,881,471.59	77.38
华中	196,581.20	1.76	207,356.41	2.59	1,134,589.06	22.62
合计	11,198,445.41	100.00	8,013,482.38	100.00	5,016,060.65	100.00

2、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 年 1-10 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和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
芜湖易升塑业有限公司	1,806,080.96	16.13
芜湖天康机电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785,393.20	7.01
芜湖航天特种电缆厂	705,044.49	6.30
芜湖县叶春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554,667.05	4.95
上海申湾网络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480,154.90	4.29

合计	4,331,340.60	38.68
-----------	---------------------	--------------

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和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
芜湖华强通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46,457.59	11.53
浙江江山红星塑胶有限公司	791,348.04	8.72
芜湖宇航非开挖有限公司	411,541.56	4.54
芜湖固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05,213.69	4.47
和县旭海水暖经营部	364,045.69	4.01
合计	3,018,606.57	33.27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和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
芜湖易升塑业有限公司	1,269,591.01	21.00
芜湖县叶春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692,846.30	11.46
芜湖舒捷商贸有限公司	669,598.73	11.07
河南光宇玻璃门窗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90,461.53	8.11
枣庄市市中区商业劳动服务公司	310,931.61	5.14
合 计	3,433,429.18	56.78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公司前五大销售金额占相应期间销售总额的 56.78%、33.27%、38.68%。2013 年之后，公司意识到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逐渐降低了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度，目前公司客户较为分散，单一客户集中度不高，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三）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供应商

本公司上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树脂PVC、钙粉、稳定剂等，总体来看，这些上游产品所处的行业基本属于竞争较激烈的行业，随着原油价格持续走低，

树脂PVC价格也呈下滑趋势，对公司生产经营有利。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2015年1-10月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安徽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451,243.60	24.44
上海赣昶实业有限公司	2,638,812.00	18.69
上海靓睿实业有限公司	1,495,578.50	10.59
淮北德凯商贸有限公司	1,049,390.00	7.43
连云港雷酷实业有限公司	1,030,762.00	7.30
合计	9,665,786.60	68.45

公司2014年度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2,263,560.70	18.51%
安徽宾源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1,404,716.00	11.49%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07,003.52	2.51%
潍坊宏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265,600.00	2.17%
溧阳市国华化工经销有限公司	222,920.00	1.82%
合计	4,463,800.22	36.50%

公司2013年度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安徽宾源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2,396,046.01	35.69%
芜湖市华泰五交化有限公司	329,295.00	4.90%
潍坊宏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257,600.00	3.84%
溧阳市国华化工经销有限公司	222,920.00	3.32%

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79,800.00	1.19%
合计	3,285,661.01	48.94%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相应当期采购总额分别为 48.94%、36.50%、68.54%。2015 年 1-10 月，由于公司整体销售较为良好，营业收入较 2014 年有了较大提升，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也随之增加。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因此公司对原材料的采购量是根据公司与销售客户签订的合同而定。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通常为框架合同，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一般随行就市，公司采取询价的采购方式，导致部分大额采购框架合同会由于价格较高而终止。另外，公司产品销售与工程公司业务挂钩，工程公司若停工或终止合同，采购也随之产生变化。因此，公司所签采购合同金额与实际采购发生额存在差异。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2015年1-10月，销售额前五大销售合同列表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含税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芜湖华强通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5.03.30	17,864,000.00	正在履行
2	芜湖市通信管道有限公司	2015.03.16	14,699,000.00	正在履行
3	上海申湾网络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5.10.17	655,528.00	正在履行
4	芜湖县叶春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2015.04.08	547,670.00	正在履行
5	芜湖易升塑业有限公司	2015.04.21	524,000.00	正在履行

芜湖华强通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与芜湖市通信管道有限公司系芜湖市通讯行业中资金实力、规模较大的企业，较为强势，公司与之合作需要前期垫付大量资金，且账期较长。元枫管道考虑到自身资金实力有限，和公司自身发展因素，未履行完毕此订单。但随着未来公司增强资金实力后，会重新考虑洽谈合

作关系。

2014年度，销售额前五大销售合同列表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含税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芜湖华强通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4.07.01	364,649.00	正在履行
2	芜湖舒捷商贸有限公司	2014.05.07	244,800.00	履行完毕
3	六安市顺达门窗厂	2014.01.06	209,600.00	履行完毕
4	安徽国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14.08.20	142,518.00	履行完毕
5	芜湖县叶春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2014.09.02	100,794.00	履行完毕

2013年度，销售额前五大销售合同列表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含税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芜湖易升塑业有限公司	2013.05.05	474,202.00	履行完毕
2	信阳市旺盛金属门制造有限公司	2013.07.03	203,518.00	履行完毕
3	安徽圣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3.06.04	149,760.00	履行完毕
4	芜湖县叶春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2013.06.03	138,320.00	履行完毕
5	芜湖舒捷商贸有限公司	2013.06.07	136,000.00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2015年1-10月，采购额前五大采购合同列表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含税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芜湖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15.05.06	12,000,000.00	正在履行
2	芜湖格通商贸有限公司	2015.10.8	4,491,220.00	正在履行
3	德兴市良诚钙业有限公司	2015.03.25	1,680,000.00	正在履行
4	安徽宾源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2015.01.16	450,000.00	履行完毕
5	芜湖融汇化工有限公司	2015.05.25	202,000.00	正在履行

2014年度，采购额前五大采购合同列表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含税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芜湖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14.10.30	12,400,000.00	履行完毕
2	弋阳县宏宇碳酸钙有限公司	2014.02.16	1,500,000.00	履行完毕
3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014.11.14	1,143,200.00	正在履行
4	苏州市国大化工有限公司	2014.09.17	489,600.00	履行完毕
5	南京顺肯商贸有限公司	2014.01.24	213,500.00	履行完毕

2013年度，采购额前五大采购合同列表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含税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南京顺肯商贸有限公司	2013.05.05	643,000.00	履行完毕
2	苏州市国大化工有限公司	2013.09.04	271,200.00	履行完毕
3	上海上鳌贸易有限公司	2013.03.05	257,200.00	履行完毕
4	南京佰星联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13.04.03	222,000.00	履行完毕
5	江苏海博特化工有限公司	2013.10.23	162,000.00	履行完毕

3、建设工程承包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象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建设工程承包协议书	周贤斌	2015.01.31	23.04 万元	履行完毕
2	建设工程承包协议书	周贤斌	2014.05.25	17.00 万元	履行完毕

4、设备购销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采购金额高于 40 万元的合同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名称	设备名称	合同对象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设备购销合同	一模双出国标管材线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2014.08.21	91.50	履行完毕

2	设备购销合同	热搅拌机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2014.06.11	86.40	履行完毕
3	设备购销合同	型材模具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2014.07.27	70.40	履行完毕
4	设备购销合同	管材生产线、模具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2014.08.11	67.00	履行完毕
5	设备购销合同	模具、水箱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2014.09.25	64.75	履行完毕
6	设备购销合同	51 机管材一模双出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2014.08.11	59.40	履行完毕
7	设备购销合同	不锈钢管材模具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2014.09.25	42.00	履行完毕

5、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张国胜	中源赛特有限	芜湖机械工业园办公室东侧的厂房（面积 340 平方米）	2013.8.2-2014.8.1	6.5 元/平方米/月	履行完毕
2	芜湖天叶农资公司	中源赛特有限	芜湖机械工业园办公室东侧的厂房（面积 1200 平方米）	2014.2.1.-2017.1.31	6.5 元/平方米/月	正在履行
3	夏琳	中源赛特有限	芜湖机械工业园办公室东侧的厂房（面积 600 平方米）	2014.10.10-2015.10.9	6.5 元/平方米/月	履行完毕

6、借款合同

(1) 招商银行借款合同及其对应的抵押合同

序号	名称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应付利息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备注
1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2.2.29-2015.2.25	960.42	-	履行完毕	抵押物系金额为 1312.32 万元保单【编号 PQBB201334020 000000060】
2	借款合同	2013.4.11-2014.4.11	950.00	固定利率，以定价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壹年金融机构人民	履行完毕	-

				币贷款基准利率 为基准利率上浮 30%		
--	--	--	--	---------------------------	--	--

(2) 建设银行借款合同及其对应的担保合同

序号	名称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万元)	应付利息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备注
1	最高额 抵押合同	2014.5.12- 2017.5.11	336.00	-	正在 履行	抵押物系国有土地 使用权【芜国用 (2009)第 001056 号】
2	最高额 抵押合同	2014.5.12- 2017.5.11	1,200.00	-	正在 履行	抵押物系房地产所 有权【房地权芜县字 第 2012000010 号、 2012000524 号、 2012000525 号、 2012000526 号、 2012000527 号、 2012000528 号、 2012000529 号】
3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2014.5.12- 2015.5.11	800.00	固定利率，即 起息日基准利 率上浮 27%	履行 完毕	-
4	小企业网 银循环贷 业务 人民币循 环额度 借款合同	2015.5.15- 2016.5.14	400.00	年利率，即基 准利率上浮 27%，并自起息 日起至该笔贷 款本息全部清 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 调整日当日的 基准利率以及 上浮比例调整 一次	正在 履行	-
5	人民币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2015.5.21- 2016.5.20	400.00	固定利率，即 LPR 利率加 142.7 基点（1 基点=0.01%， 精确至 0.01 基 点）	正在 履行	-

(3) 泰寿村镇银行借款合同及其对应的反担保合同

序号	名称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万元)	应付利息金额	合同履行 情况	备注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4.6.26-2015.5.5	200.00	年利率为 7.2%	履行完毕	-
2	抵押反担保合同（最高额）	-	200.00	-	履行完毕	反担保人系中源赛特有限
3	个人保证反担保合同（最高额）	-	200.00	-	履行完毕	反担保人系黄军、伍克军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5.5.5-2016.5.4	200.00	年利率为 6.42%	正在履行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通讯、电力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 PVC-U 阻燃电工套管、PVC-U 实壁螺旋消音管、PVC-U 排水管和 PVC-U 中空螺旋消音管、牵引用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埋地用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通信用 PVC 实壁管和 PVC 七孔梅花管，属于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业。公司拥有塑料挤出成型技术、原材料配方技术、管材连接技术。依托区域市场的先入优势和资源优势，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经销模式的销售模式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对经销商的选择制定了严格标准，经销模式的发展将为公司快速占领市场起到重要作用。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研发和技术的改进，贯彻以过硬的产品质量赢得客户的信赖、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的理念。公司已获得 5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有 28 项发明专利处于等待实审请求阶段，4 项处于等待实审提案阶段。公司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和市场竞争能力，并以一流的产品和更加完善的服务取信客户。

（一）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以“客户订单为基础、对通用产品适量备货”的经营模式，通过参加展会、主动拜访客户、施工方介绍等方式获取订单，通过与客户的沟通了解客户订单的整体需求量，结合自身的产能、原材料供应情况制定合理的量产计划。同时对于客户个性化定制的产品，由于设计能力、工艺、及时性水平要

求较高，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生产成本的节约，公司也在不断探索工艺的的提升和提高批量化生产的水平。

（二）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为主、经销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主要依靠直销模式，直接面向电力通信、工程施工类企业进行销售，主要由分管销售的副总经理负责。该直销模式更加拉近了与下游客户的距离，更能及时、准确的把握市场的动态、客户需求，也有利于公司更好的服务客户。

公司目前的主要营销方式包括：参加行业博览会，向下游客户集中展示公司主流产品和新产品，提高公司知名度；通过公司网站、行业主流网络媒体进行宣传和推广等。

公司的营销人员均具有长期从事销售通讯、电力管道销售的丰富经验，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将进一步扩大销售团队，逐步建立起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首先，继续巩固和发展与下游客户及经销商建立的稳固合作关系，发挥技术优势和深化业务模式创新，挖掘潜在客户市场。其次，公司将建立战略性营销的理念和体系，通过技术、研发、品质领先的优势和对大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机制，进一步增强服务大客户的能力。最后，通过与特定的客户进行定向合作、共同开发、共同推广，与目标客户建立稳固的业务合作关系。

（三）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多年来积累行业经验，挑选质优价廉的原材料供应商，同时利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精湛的生产技术，依靠内部研发团队，按照严格的生产工艺标准为客户提供良好质量的管件产品，从中获取利润。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通讯运营商的分包服务商，公司下一步目标希望与通讯行业中的龙头企业达成直接合作意向，以获得稳定的销售渠道，提高公司利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及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属于“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塑料制品业”（C292）的细分行业“塑料板、管、型材制造”（C2922），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塑料板、管、型材制造”（C2922）。

本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有国家工信部、地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及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CPPIA）等部门。本行业的产品标准主要由国家建设部、信息产业部、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发布，具体的生产工艺及产品质量控制由地方质量监督检验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及技术认定。

为推动塑料管材业的发展，建设部等五部委和全国化学建材协调组制定了一系列的鼓励、促进塑料管材业发展的利好政策和行业法规。塑料管材产品在污水处理厂建设、排水管网建设、农村水利工程建设、建筑排水给水系统管道铺设时应用较广，相关行业的政策红利，也为塑料管材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塑料管道主要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如下：

（1）2000 年 12 月，国家建设部发布国家化学建材产业十五规划和 2015 年发展规划纲要。纲要提出在“十五”期间，国家将进一步加大扶持和发展化学建材的力度，重点抓好塑料管道、塑料门窗、新型防水材料、建筑涂料的推广应用，同时带动其他化学建材产品的发展。在 2015 年，全国新建住宅室内排水管 85% 采用塑料管，基本淘汰传统铸铁管。建筑电线穿线护套管 90% 采用塑料管，建筑雨水排水管 80% 采用塑料管；建筑给水、热水供应和供暖管 85% 采用塑料管，基本淘汰镀锌钢管。城市供水管道（DN400mm 以下）80% 采用塑料管，村镇供水管道 90% 采用塑料管，城市燃气塑料管的应用量达到 40%，城市排水管道的塑料管使用量达到 50%。

（2）2011 年 8 月，国务院发布《“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指出“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改造提升现有设施，强化脱氮除磷，大力推进污泥处理处置，加强重点流域区域污染综合治理。到 2015 年，基本实现所有县和重点建制镇具备污水处理能力，全国新增污水日处理能力 4200 万吨，新建配套管网约 16 万公里，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85%，形成化学需氧量和氨氮

削减能力 280 万吨、30 万吨。实施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污染治理工程，形成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削减能力 140 万吨、10 万吨。”

(3) 2012 年 4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国办发〔2012〕24 号文件《“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等环境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将其作为提升基本环境公共服务、改善水环境质量的重大环保民生工程和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重要工作任务”。规划中还重点提出要加大城镇污水配套管网建设力度，科学确定新增污水配套管网规模，优先解决已建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不足的问题。

(4) 2013 年 7 月 31 日，李克强在国务院常务会议中确定城市基础建设六个重点任务：1) 加强市政地下管网建设及改造；2) 加强污水和生活垃圾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3) 加强燃气、供热老旧管网改造；4) 加强地铁、轻轨等大容量公共交通系统建设，增强城市路网的衔接连通和可达性、便捷；5) 加强城市配电网建设，推进电网智能化；6)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提升城市绿地蓄洪排涝、补充地下水等功能。

(5) 2013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国办发〔2013〕23 号文件《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及相关部门 2014 年底前，在摸清现状基础上，编制完成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规划，力争用 5 年时间完成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用 10 年时间建成较为完善的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

(6) 2013 年 3 月，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提出中央预算内投资主要投向保障性安居工程、农业、水利、城市管网等基础建设，社会事业等民生工程，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等领域。

(7) 2013 年 3 月，国家住建部城市建设司 2013 年工作要点中指出要加强城市地下管线综合管理，具体措施为：1) 出台指导意见；2) 加强安全管理；3) 推进建立综合管理机制；4) 加强法规体系建设。

(8) 2015 年 8 月 3 日，国务院发布的国办发〔2015〕61 号《关于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地下综合管廊是指在城市地下用于集中敷设电力、通信、广播电视、给水、排水、热力、燃气等市政管线的公共隧道。我国正处在城镇化快速发展时期，地下基础设施建设滞后。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

廊建设，统筹各类市政管线规划、建设和管理，解决反复开挖路面、架空线网密集、管线事故频发等问题，有利于保障城市安全、完善城市功能、美化城市景观、促进城市集约高效和转型发展，有利于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城镇化发展质量，有利于增加公共产品有效投资、拉动社会资本投入、打造经济发展新动力。

2、行业发展概况

（1）塑料管道简介

化学建材是指以合成高分子材料为主要成分的新型建筑材料，主要分为塑料管材、塑料门窗、新型防水材料和建筑涂料四大类，具有性能优良、节能环保、成本较低、施工方便、保护环境等优点。化学建材自 20 世纪初被发明、应用以来发展迅速，在全球范围内得到了广泛的认可和应用，目前已经成为继钢材、水泥、木材之后的全球第四大建筑材料。

塑料管道是化学建材的一个重要分类，以 PVC（聚氯乙烯）、PE（聚乙烯）、PP（聚丙烯）等化工产品及部分金属为主料，运用塑料挤出技术、注塑技术、塑料金属复合技术、复合高分子材料技术加工、生产而成。与金属管、混凝土管等传统管材相比，塑料管材具有耐腐蚀、抗老化、不结垢、流动阻力小、导热系数低、绝缘性能好、施工安装和维修方便等优点，广泛应用于城市供水、排水、燃气输送、污水处理、村镇建设、建筑供水、排水、公路铁路排水、电缆光缆保护、农业排灌、化学矿山等建筑业、工业和农业建设领域。

塑料管道还具有如下优点：生产能耗仅为钢管、铸铁管等传统金属管道的 1/4，管网运行时的能耗也远远低于传统金属管道；塑料管材生产用水主要是冷却用水，可循环使用；由于塑料管材具有优良的耐腐蚀性，接头质量可靠，可降低水管网漏水率，因此塑料管道在生产和使用过程中都会达到节水的目的；塑料管道生产过程中的边角料和施工过程中的余料，破碎后可直接回收利用，适量添加不会影响产品性能；报废的塑料管道也可回收利用。

目前，塑料管材产品主要有三类：聚氯乙烯管道（PVC）、聚乙烯管道（PE）、聚丙烯管道（PP）。

（2）国外塑料管道行业发展概况

塑料管道在 1936 年由德国首先使用，1939 年英国铺设世界第一条塑料输水管线。此后，塑料管道发展迅速，不断替代金属管道或其他传统管道。20 世纪 70 年代，国际上实现了塑料管道的标准化和系列化，大大促进了各国塑料管道的生产和应用。20 世纪 80 年代，全球塑料管道的市场需求保持了 8% 的年平均增长水平，是其他各种管道增长率的 4 倍。（数据来源：中国化工电子商务网）

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末和 20 世纪 90 年代，随着塑料工业发展，国外大公司研究开发了一批性能更高、适用范围更广、更利于施工和改善居住环境的新型塑料管材，如：高密度聚乙烯（HDPE）管、交联聚乙烯（PEX）管、聚丙烯（PP）管、玻璃钢（RPM）管、塑料/金属复合管（MP）等不同材质的塑料管材，以及双壁波纹管、螺旋缠绕管、径向加筋管等具有特殊管壁结构的塑料管道。

自 90 年代以来，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出现扩大了塑料管道替代传统管道的范围；推动了全球塑料管道的市场需求高速增长，产值年均增长速度达到 8%。

在国际消费市场中，PVC-U 管是目前全球用量最大的塑料管道品种，其它材质塑料管道根据使用地区和特殊性能要求而呈现出多样化。近年来，由于 PE 技术的重大突破，有效降低了 PE 管道的经济成本，使 PE 管道独特的柔韧性和可熔接性的优势在城市供水管、燃气管及大口径埋地排水管方面得到了充分的应用。目前，PE 管道年消费量增长率已经超过 PVC-U 管，并发展成为全球用量第二大塑料管材品种。

国际上，塑料管道行业已经形成了从原材料、加工设备、加工技术到推广应用都比较完整和成熟的生产、管理体系，以及成熟的应用市场。

（3）国内塑料管道行业发展概况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是中国塑料管材飞速发展的高速时期，以 1999 年全国化学建材工作会议为标志，塑料管材行业的发展进入了产业化阶段。2010 年，我国超越美国成为世界最大的塑料管道生产应用国。2005 年至 2010 年，我国塑料管道产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28.80%，2010 年我国塑料管道产量 840 万吨。近年来，我国塑料管道行业发展整体态势趋于稳定，行业逐步进入优化产业结构、提升质量水平的过渡时期。2013 年塑料管道生产量为 1210 万吨，较 2012 年行

业整体的增速保持在 10%。2013 年我国塑料管材出口 52.75 万吨，比 2012 年增长了 7.83%；出口额为 21.45 亿美元，比 2012 年增长了 14.91%，但产能过剩依然严重，创新能力不足，市场不规范导致部分企业产品质量低劣等问题依然亟待解决。随着国内外经济增速的放缓，需求相对减少，以及国际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出口也大幅下降，这其中有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影响，另一方面，也突出了我国塑料管道加工业的自身问题。未来的塑料管道业必须在适应当前经济环境的前提下，将主要精力集中于调整结构、产业升级上，由过去的长期依靠高投入、高耗能、低成本的增长模式转变为改进技术、创新生产、要素升级的增长模式，来创造新的竞争优势。（数据来源：中国塑料网）

（二）行业市场规模

2014 年全国塑料管道生产量约为 1300 万吨，较 2013 年行业整体增加 7.44%，中国持续成为塑料管道生产和应用的最大国家。目前，聚氯乙烯(PVC)、聚乙烯(PE)和聚丙烯(PP)这三类材料仍占据了塑料管道材料的 90%以上，同时一些新材料管道也有了较大的技术进步。市政及建筑给排水管道、农用(饮用水、灌排)管道、各种护套用管等塑料管道仍是主要的应用产品，塑料管道在所有材料管道中的市场占有率已达到 40%。（数据来源：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 2014 年工作报告）

从总体看，我国塑料管道制造行业发展势头良好，表现出了良好的增长性。2012 年，行业规模以上企业销售收入达到了 2178.51 亿元，相比上年增长 7.91%，从 2007 年到 2012 年，销售收入年均增长率达到 19.53%。2012 年，行业规模以上企业销售利润达到了 274.03 亿元，相比上年增长 8.60%，从 2007 年到 2012 年，销售利润年均增长率达到 22.52%。截止 2013 年，住宅房销售创下了历史性的 7 万亿，其中 50 个城市就占了销量的 50%。因此，超大规模的城市化进程，将在未来至少十年为管材行业带来巨大的需求，可见塑料管道需求总量仍会继续增长。（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4-2018 年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市场需求预测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

（三）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原材料成本占塑料管道成本的绝大部分，因此塑料管道的价格受原材料市场的影响很大。塑料管道的原材料基本为聚氯乙烯、聚乙烯等通用塑料，这些原材料来源于氯碱行业及石油化工行业，近年来随着国际原油、国内煤炭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一定程度上对塑料管、板、材行业有利。但若原油价格迎来触底反弹，势必影响通用塑料价格，致使塑料管材生产成本产生不利波动，对行业内生产企业的销售造成一定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行业内规模化生产厂家日趋增多，产品市场化明显，随着新增产能的扩大，市场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行业巨大的发展空间必然会吸引更多的国内外厂家进入市场，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缺乏核心技术的公司将面临着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3、资金短缺风险

塑料管道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前期投入较大，其所面对的通信、电力等主要客户在产业链中处于强势地位，销售回款周期较长。行业内许多微型企业通过土地、房产抵押的方式从金融机构获得了贷款资金，但融资渠道单一、融资成本高的问题难以得到根本解决，影响了许多企业的良性发展。

4、行业销售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塑料管道的应用领域主要为通讯、给水、排水、排污、燃气、农业、水利、电力、家装等领域。塑料管道产品的生产经营与水利建设工程、市政建设工程、电力建设工程、家装建设等紧密相关。通常情况，受恶劣天气和春节假期的影响，工程项目建设计划时间安排会给塑料管道的销售带来不利波动。同时，民用建材家装市场的消费习惯和装修季节也会影响塑料管道的销售情况。第一季度通常是塑料管道生产销售的淡季。可见塑料管道行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四）竞争格局

1、竞争格局概况

目前我国塑料管道市场经济较为激烈,较大规模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超 3000 家,其中 42%的产量集中来自广东、浙江、山东。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中年产能 1 万吨以上企业达 300 家,有 20 多家年产能超过 10 万吨。在小口径的家装常用领域,竞争较为激烈,门槛不高,使得布局销售网络成龙头企业发展之本;而在工程类项目领域,产品生产壁垒与运输半径限制使得龙头企业重在技术研发与规模扩张。(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4 年我国塑料管道行业现状分析》)

国内建材市场品类繁多、竞争激烈,无论高中低档,每个市场层面都有几个甚至几十个品牌竞争,而且由不同档次的产品也在相互竞争。管材市场主要有以下产品品牌:PE 管品牌主要有:金牛、宝硕、联塑、金德、固地、白蝶等;PP-R 管市场品牌主要有:联塑、金牛、金德、江通、江特、爱康、伟星双迪、上塑、固地等品牌。2013 年,浙江、山东等地一些传统劣质塑料管集中生产区域,出现了倒闭潮。今年这一趋势仍将持续。巨大的商机将会集中到有品牌、有实力、有创新能力、有道德底线的企业身上。

2、行业主要企业的情况

(1) 中国联塑

联塑集团创建于 1986 年,是中国最大的塑料管道及塑料挤出生产设备的制造企业之一,2010 年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 02128。联塑集团的主要经营项目为塑料管道、钢塑管道、塑料机器、建筑电器、塑料型材、装饰建材、水暖器材和国际贸易投资等领域,业务和服务网络遍及中国各大城市和世界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

(2) 伟星新材

伟星新材创建于 1999 年,是国内最早、规模最大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之一,2010 年 3 月公司在深交所中小板上市,股票代码 002372。伟星新材是国内 PP-R 管道行业的龙头企业、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主编、参编多项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公司产品主要为 PPR 管材管件、PE 管材管件、HDPE 双壁波纹管、PB 管材管件,业务范围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北地区。

（3）沧州明珠

沧州明珠 1995 年成立于河北沧州，2007 年 1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002108，其主导产品为：聚乙烯（PE）燃气给水管道、大口径排水排污管道、HDPE 硅芯管和双向拉伸尼龙（BOPA）薄膜等几大系列，年塑料加工能力达 13 万吨，是国内目前最大的塑料管道及 BOPA 薄膜生产基地之一。

（4）纳川股份

纳川股份成立于 2003 年 6 月，2011 年 4 月登陆创业板，股票代码 300198，其主导产品为 HDPE 缠绕增强管及配套管件，同时为 HDPE 缠绕增强管系统的设计和施工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五）公司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成立至今已有 9 年，奠定了一定的市场基础，健全了完整的销售体系。公司拥有一批长期从事塑料管道研发、生产和管理的专业人士，并且通过与下游厂商的长期技术合作积累了大量用于进一步研发的关键数据。因此，尽管公司研发规模有限，但产品一直保持着较好的市场竞争力，这为公司在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具有稳定的供应商评估与控制体系和严格的采购与成本监控体系，同时，先进的生产设备、自主改进的生产工艺、高效的生产过程控制，以及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显著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公司具备较强的成本控制领先优势。公司正积极进入国家电网电子商务采购平台，并与安徽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寻求合作。国家电网明确规定，只有取得国家电网发放的相关产品“核实证明”文件的才能参加国家电网公司内部的招投标项目。公司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产品已在国家电网电子商务平台网站登记且通过“国家电网公司 2016 年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的电子审核，国家电网告知公司将于 2016 年 3 月申请发放第一批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产品“核实证明”/“证明函件”文件，公司生产的 PVC-C 电力电缆护套管产品可以在全国的省、市电网公司参与投标洽谈，预计这部分的年销售额突破 1500 万元。为满足销售规模

的扩大，公司也相应加大了采购额度，目前与主要原料供应商央企中盐红四方下属子公司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展开合作，拟实现每月 300 吨的树脂供应计划。

2、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激烈，目前，除行业龙头企业之外，大部分国内企业的市场份额都相对较小，有限的生产规模不能对研发能力的提升和市场竞争力的增强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公司目前经营规模仍然较小，抵御市场波动能力相对较弱，虽然已建立了稳定的管理团队和研发团队，但对新的高端研发人才、经营管理人才和营销人才等吸引力仍显不足，从而限制公司研发水平和经营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另外，本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单一，缺乏持续充足的资金支持，束缚了公司更快的发展。尽管公司在国内专业领域内具有优势，但与国内外较大规模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相比，在资本规模、工艺装备、产品生产规模以及技术开发上还存在较大的差距，开拓市场的力度尚有待加强。

面对资金、技术实力均强于自己的竞争对手，公司将充分发挥技术创新和服务优势，积极调整市场营销策略，稳定和开拓大客户，加大销售体系建设力度，并充分利用国内市场持续成长的有利时机，扩大产能规模，提高产品档次，降低产品单位成本，继续扩大市场份额。

七、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随着一系列对地下综合管廊利好政策的出台、城镇化、老城区棚改以及互联网普及、光缆传输及城市亮化工程的建设，公司主营产品迎来了巨大的市场空间。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持续快速增长。2014 年，公司扭亏为盈，实现净利润 23.11 万元，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4.09%，2015 年 1-10 月进一步提升到 21.79%，提高 17.70 个百分点，净利润达 162.87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订单持续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迅猛。

尽管公司经营规模相对较小，但其主打产品毛利较高，市场容量大，公司未来收益可期。公司现今的产能可达到 8,000 万，能完全满足未来销售收入增长的需求。

目前，公司已与当地两大通信管道公司芜湖华强通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芜

湖市通信管道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协议，订单金额约 2,000 万元，芜湖市重点工程高铁站及两站广场均使用元枫管材的市政建设类 PVC 管材，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开拓安徽市场及辐射周边区域。同时，公司通过大单采购、规模化生产及锁定成本等方法，进一步提高利润率。公司销售部门也在积极寻找集团客户，深入终端市场，例如国家电网、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安广网络等省市一级分公司，与以上大型集团客户的合作有利于公司销售的稳定性及回款的安全性。

元枫管道自成立以来一直有真实的生产场所、交易客户、商业合同，资金往来，现金流量等，具有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公司 2013 年度由于产品转型出现短暂小额亏损，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即实现扭亏为盈，且公司产品所处行业受到一系列利好政策的支持，不属于产业政策限制的范畴。元枫管道 2015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为 10,389,235.59 元，不存在报告期末净资产为负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和销售前景可期，故元枫管道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鉴于公司股东人数较少、整体规模较小、业务相对简单，公司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法》设置了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

根据当时有效的《公司法》，有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有限公司建立了较为简单的治理机构和相对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在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事项上，有限公司能够按照当时有效的《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严格召开股东会，经过股东会讨论通过并形成有效的会议决议，股东会决议内容合法合规并能得到执行。

2015年10月8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成员中包含1名职工监事，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同时，第一次股东大会还审议并通过了《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重要规则。此外，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及《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重要制度。公司在制定上述规章管理制度过程中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方合法利益的情况。

2015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了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内部机构设置。

2015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5年12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接受董事兼黄军的辞职申请，并推荐韦珍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015年12月4日，元枫管道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接受监事会主席戴冰菊和监事周永军的辞职申请。

2015年12月21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韦珍为公司董事议案，审议通过增补余利民为监事会主席，黄军为监事的议案。

2015年12月21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选举余利民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为健全、完善股份公司规范运作及适应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要求，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了治理结构、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分工。

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公司治理层、管理层对重要的规章制度进行了系统性地学习，进一步提升了规范治理意识。截至目前，公司能按《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三会”，“三会”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方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正常签署、记录完整、及时存档。

为更好地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已制定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等相关制度，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股东能够按照当时有效的《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有效的股东会决议。

有限公司期间，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规范运作进行有效的监督。

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重要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考虑到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三）公司治理实际运作过程中缺陷的改进措施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的治理规范性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会记录不完整、不规范，监事未能按期出具监事报告，监督职能未能得到充分发挥等。自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对有限公司期间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了梳理、整改。

首先，公司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在《公司章程》的基础上，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建设。其次，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增加了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等。最后，公司治理层、管理层对重要的规章制度进行了系统性地学习，进一步提升了规范治理意识。

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管理层对公司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规范的规章制度。目前，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决议文件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三会”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资格，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询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同时公司挂牌后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注重“三会”规范运作，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健全和有效执行。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担保、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同时在《公司章程》中对投资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与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了公司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行为，除此之外的对外担保，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五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现行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随着内外部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本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三、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及一期没有发生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而受到工商、税务、环保等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公司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2014年12月18日，元枫管道因买卖合同纠纷被无锡康达起诉，涉案金额17.73万元。之后，元枫管道向无锡康达付清剩余款项，无锡康达申请撤诉，无锡市惠山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惠商初字第00027号《民事裁定书》，准许撤诉。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聚氯乙烯（PVC）排水管、消音管、阻燃电工套管、非开挖牵引管、地埋式电力电缆护套管以及7孔梅花管等产品。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经营相适应的业务和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具有与经营相适应的场所、设施。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因此，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成立时的出资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历次股权转让均通过股东会决议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及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公司合法拥有或使用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及核心技术等所有权或使用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被公司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因此，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性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因此，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并设立了财务部、采购部、销售部等职能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职能部门均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岗位职责说明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均拥有独立的场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

营的情形。因此，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自然人伍克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伍克军和黄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1、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伍克军、黄军未投资其他企业。

3、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伍克军曾投资芜湖海蜓型材有限公司，该公司亦从事 PVC 型材制造、销售，与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但伍克军已于 2013 年 1 月将持有的芜湖海蜓型材有限公司 78%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齐元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伍克军无投资的其他企业。因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亦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及承诺

此外，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况，2015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实名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元枫管道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拥有与元枫管道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元枫管道的全部经济损失。”

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借出金额	借出时间	还入时间
伍克军	100,000.00	2012 年 12 月 4 日	2013 年 1 月 25 日
伍克军	2,900,963.75	2012 年 12 月 4 日	2013 年 3 月 19 日

上表中的两笔借款均为控股股东伍克军因个人资金周转向公司的借款，无借款利息。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故而该借款行为没有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存在一定的程序瑕疵。上述两笔借款控股股东伍克军已经及时偿还，故未对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业务开展造成影响，未对公司以及他人利益造成重大损害。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

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伍克军	董事长兼总经理	6,400,000	80.00
2	余国林	董事、综合部主任	-	-
3	刘慧	董事、采购部主任	-	-
4	叶玉华	董事、副总经理-	-	-
5	韦珍	董事	-	-
6	余利民	监事会主席	-	-
7	黄军	监事	1,600,000	20.00
8	张荣平	职工监事、仓储管理部主任	-	-
9	郑学良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	-
合计			8,000,000	100.00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副总经理黄军与董事长伍克军系夫妻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重要协议或重要承诺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韦珍任安徽天赋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分析师，公司监事会主席余利民任安徽振宏律师事务所任实习律师一职。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八、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根据有限公司《章程》，公司不设立董事会，设立执行董事，股东会选举伍克军担任执行董事。

2015年10月8日，元枫管道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伍克军、黄军、刘慧、叶玉华、余国林5人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5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伍克军为董事长。

2015年12月4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接受董事黄军的辞职申请，并选举韦珍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5年12月21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韦珍为公司董事议案，并相应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设立监事一名，股东会选举黄军担任监事一职。

2015年10月8日，元枫管道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戴冰菊、周永军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张荣平，组成第一届监事会；2015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戴冰菊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12月4日，元枫管道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接受监事会主席戴冰菊和监事周永军的辞职申请，并选举余利民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选举黄军为监事。2015年12月21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余利民为监事会主席，黄军为监事的议案，并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总经理为伍克军；2015年10月8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伍克军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黄军、叶玉华为副总经理。2015年12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接受了董事兼副总经理黄军的辞职申请。

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有重大调整，有限公司阶段未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以伍克军为董事长的公司董事会和以伍克军为总经理的日常经营管理班子，对公司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的审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字[2015]D-0451 号《审计报告》。

本公司编制的申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元枫管道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元枫管道 2015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9,360.29	24,720.78	5,917.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940,167.38	4,668,655.11	5,198,455.25
预付账款	2,644,258.46	619,985.22	299,053.8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6,000.00	597,923.00	
存货	3,665,335.79	2,078,486.45	2,403,293.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94.87		89.20
流动资产合计	11,898,016.79	7,989,770.56	7,906,809.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393,239.15	442,965.01	
固定资产	12,259,577.94	13,512,047.87	9,532,665.5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76,664.89	2,932,740.19	3,000,030.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092.14	132,977.41	212,14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96,574.12	17,020,730.48	12,744,844.72
资产总计	28,494,590.91	25,010,501.04	20,651,654.40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9,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		
应付账款	4,260,769.05	6,252,474.10	3,567,021.55
预收账款	25,535.77	600,190.00	
应付职工薪酬	152,712.93	279,600.00	79,773.00
应交税费	1,512,647.33	758,307.74	572,463.26
应付利息	17,960.00	20,933.33	20,58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35,730.24	1,338,486.40	1,382,453.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105,355.32	19,249,991.57	15,122,294.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105,355.32	19,249,991.57	15,122,29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8,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06,859.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712.58	102,597.62
未分配利润	382,376.49	634,796.89	426,762.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89,235.59	5,760,509.47	5,529,359.9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89,235.59	5,760,509.47	5,529,35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94,590.91	25,010,501.04	20,651,654.40

2、利润表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270,619.79	9,072,319.95	6,046,261.53
减：营业成本	11,345,639.95	6,850,004.50	4,818,692.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415.96	5,593.48	23,218.38
销售费用	175,980.15	260,576.87	217,361.74
管理费用	1,091,415.38	1,020,667.31	850,883.89
财务费用	593,779.19	676,634.57	782,639.31
资产减值损失	-169,358.37	61,309.57	189,449.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5,747.53	197,533.65	-835,983.39
加：营业外收入		112,948.00	174,10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493.73	160.85	144.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5,253.80	310,320.80	-662,022.92
减：所得税费用	546,527.68	79,171.25	-165,406.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8,726.12	231,149.55	-496,616.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28,726.12	231,149.55	-496,616.32

3、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33,957.75	4,573,964.91	493,690.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0,334.24	1,867,498.00	6,058,66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4,291.99	6,441,462.91	6,552,359.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11,012.47	2,187,694.14	2,361,383.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0,907.35	889,091.77	1,264,637.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0,816.47	158,322.84	366,492.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1,759.50	2,448,582.66	1,694,44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4,495.79	5,683,691.41	5,686,95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203.80	757,771.50	865,403.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6,300.00	98,9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300.00	98,9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300.00	-98,9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	10,000,000.00	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5,156.69	672,668.32	777,828.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5,156.69	10,172,668.32	10,277,82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4,843.31	-172,668.32	-777,82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60.49	18,803.18	-11,324.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20.78	5,917.60	17,242.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0.29	24,720.78	5,917.60

4、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25,712.58	634,796.89		5,760,50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25,712.58	634,796.89		5,760,50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000,000.00		2,006,859.10				-125,712.58	-252,420.40		4,628,726.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8,726.12		1,628,72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6,859.10				-125,712.58	-1,881,146.5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5,712.58				-125,712.5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881,146.52					-1,881,146.52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2,006,859.10					382,376.49		10,389,235.59

(续表)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02,597.62	426,762.30		5,529,359.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02,597.62	426,762.30		5,529,359.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14.96	208,034.59		231,149.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149.55		231,149.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114.96	-23,114.96		
1．提取盈余公积							23,114.96	-23,114.9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25,712.58	634,796.89		5,760,509.47

(续表)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02,597.62	923,378.62		6,025,976.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102,597.62	923,378.62		6,025,976.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496,616.32		-496,616.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6,616.32		-496,616.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0.00	0.00			102,597.62	426,762.30		5,529,359.9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报告会计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

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

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②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1.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30.00	3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

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

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19.00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0、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折旧额。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法定使用权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2、长期资产减值

（1）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

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

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A. 服务成本；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商品销售是指公司销售的管材、原材和辅件，该类产品销售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商品已发出并经客户签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无退货的可能，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8、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1)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20、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

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2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等八项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10 月及各期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导致本公司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二）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一）公司报告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49.46	2,501.05	2,065.1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38.92	576.05	552.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38.92	576.05	552.94
每股净资产（元）	1.30	1.15	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0	1.15	1.11
资产负债率（%）	63.54	76.97	73.23
流动比率（倍）	0.66	0.42	0.52
速动比率（倍）	0.31	0.27	0.34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27.06	907.23	604.63
净利润（万元）	162.87	23.11	-49.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2.87	23.11	-49.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	163.66	11.84	-67.06

利润（万元）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3.66	11.84	-67.06
毛利率（%）	25.7	24.50	2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9	4.09%	-8.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9	2.60%	-1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5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5	-0.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55	1.84	1.16
存货周转率（次）	3.95	3.06	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43.02	75.78	86.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0	0.15	0.17

（二）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25.70	24.50	2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9	4.09%	-8.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9	2.60%	-1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5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5	-0.10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年增强，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每股收益等指标逐年提高。

（1）毛利率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包含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PVC-U 排水管、PVC-U 阻燃电工套管和 PVC 型材等产品的销售，是公司盈利的主要来源，毛利率相对较高；其他业务包含材料收入和房租收入，毛利率相对偏低。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0.30%、24.50%、25.70%。公司综合毛利率逐年提高主要是主营业务毛利增长拉动所致。主营业务毛利增长的主要原因

是：主打产品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产量提升，产生规模效应，单位成本下降。

（2）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显著增强，累计实现净利润 136.32 万元，其中，2014 年公司扭亏为盈，实现净利润 23.11 万元，2015 年 1-10 月，实现净利润 162.87 万元，增长 604.76%，盈利能力提高。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持续快速增长。2013 年，公司处于亏损状态，净资产收益率为负；2014 年，公司扭亏为盈，实现净利润 23.11 万元，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4.09%，2014 年 1-10 月进一步提升到 21.79%，提高 17.70 个百分点，显著提升的原因是当期收入总量提升，毛利相应增加较多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稳定，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逐年提高，主要受报告期内净利润以及净资产正向波动所致。

2、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66	0.42	0.52
速动比率（倍）	0.31	0.27	0.34
资产负债率（%）	63.54	76.97	73.23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比率较高，各期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60%以上，长期偿债压力较大；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小于 1，短期还本付息的压力较大。

（1）长期偿债能力分析。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23%、76.97%、63.54%，整体负债比率较高，且维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2015 年 10 月 31 日，负债比率略有降低，原因是当期权益融资 300 万，权益资本有所增加。

（2）短期偿债能力分析。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52、0.42、0.66，速动比率分别为 0.34、0.27、0.31、均低于 1，短期偿债能力较弱，付息风险和还款风险较大。2015 年 10 月 31 日，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有提升，主要原因系当期实收资本增加 300 万，货币资金增加较多。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组成，其中，

短期借款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芜湖分行芜湖县支行和芜湖泰寿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殷港支行借入的流动资金贷款。在报告期内，公司短期贷款采取循环贷款的方式，主要用于采购原材料等流动资产。

综上所述，公司负债比率较高，资金压力以及承受的付息风险和还款风险较大。公司需及时结合业务经营特点，逐步提高权益资本等长期资本的比重，减少金融负债，改善财务结构。

3、营运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55	1.84	1.16
存货周转率（次）	3.95	3.06	2.0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54	0.37	0.29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9、0.37 与 0.54，整体周转速度加快，加快的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且增长速度超过了总体资产规模增长速度，报告期内公司增资一轮仅为 300 万元，年均增速为 11.70%；但收入总量年均增速达到 36.18%，收入增速超过权益资本增速 24.48 个百分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6、1.84 和 3.55，周转速度逐步提高。2015 年 1-10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提高的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同时收入总量提升。2015 年 10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89.78 万元，同期收入增加 619.83 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1，3.06 和 3.95，存货由原材料、配件和产成品构成，由于生产周期短，期末无在产品，2013 年存货周转率较低的原因是当期收入总量小，结转的成本相应较小，而存货余额各期保持稳定。2015 年 1-10 月，公司收入较多，结转成本较多，存货周转速度提高。

综合上述指标分析，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总体稳定，周转效率相对稳定。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203.80	757,771.50	865,40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300.00	-98,9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4,843.31	-172,668.32	-777,828.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60.49	18,803.18	-11,324.67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和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总体情况良好，获取现金能力较强，分别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6.54 万元和 75.78 万元；2015 年 1-10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3.02 万元，主要系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2015 年 1-10 月公司经营业绩较好，收入较上年增长 68.32%，现金采购金额相应增长，2015 年 1-10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4 年增加 482.33 万元，相应的，2015 年 1-10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4 年增加 216.00 万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89 万元和 -56.63 万元，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支出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主要系每个期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支付的现金波动所致，2013 年度、201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均为吸收银行存款支付利息，分别支付利息 77.78 万元和 17.27 万元。此外，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300 万元，支付利息 58.52 万元，导致当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动及说明

1、收入确认方法

收入确认一般原则见本节“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

公司利润的影响”之“（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部分。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商品已发出并经客户签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无退货的可能，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营业收入构成、变动及分析。

（1）营业收入按结构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1,198,445.41	73.33	8,013,482.38	88.33	5,016,060.65	82.96
其他业务收入	4,072,174.38	26.67	1,058,837.57	11.67	1,030,200.88	17.04
营业收入合计	15,270,619.79	100.00	9,072,319.95	100.00	6,046,261.5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PVC 管材、PE 管材、MPP 管材以及 PVC 型材的生产与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为材料销售以及房租收入，其中以材料销售为主，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占其他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达到 100.00%、99.00%和 97.06%。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工程施工，春节前后及天气热的情况下开工情况存在较大的下降。工地开工及备货等都对本企业销售产生较大的影响。

2013 年度、2014 年和 2015 年 1-10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01.61 万元、801.35 万元和 1,119.84 万元，报告期内收入迅速增长，2015 年收入较上年增速达到 39.75%，收入迅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扩大生产，新增设备 477.62 万元，提高了产能。2014 年收入较上年增长 59.76%，增长较快的原因是：公司在 2013 年度产品以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PVC-U 排水管、PVC-U 阻燃电工套管和 PVC 型材为主，2014 年，公司减少 PVC 型材的销售，转而开始大力拓展管材销售，客户数量不断增加，2014 年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收入增加 248.37 万元，增长 241.15%。

2013 年度、2014 年和 2015 年 1-10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各期占比分别为 82.96%、88.33%和 73.33%，其中，2015 年 1-10 月占比较低，原因是：由于公司采购量大，价格相对优惠，2015 年起公司加大材料销售，当作一个业务来开展，

为一些客户采购销售材料，之前材料销售只是零星销售，销售的材料主要为聚氯乙烯和粒子，整体材料的销售毛利 5.93%。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及应用领域分类

单位：元

产品或服务名称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	3,702,526.61	33.06%	3,606,907.47	45.01%	1,857,317.09	37.03%
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	7,495,918.80	66.94%	4,167,600.54	52.01%	1,111,709.62	22.16%
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	-	-	238,974.37	2.98%	2,047,033.94	40.81%
合计	11,198,445.41	100%	8,013,482.38	100%	5,016,060.65	100%

公司产品包括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和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公司近年来从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转型到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PVC 型材在 2013 年为公司主打产品，但随着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市场饱和，公司业务开始转型到市政建设专用护套管材的生产与销售，PVC 型材产品销量逐步减少直至 2015 年停止该类产品销售；而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为代表的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产品市场前景逐步向好，报告期内增长明显。

2013 年至 2014 年，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化，管材类产品销售占比增多，PVC 型材销售占比减少。PVC 型材在 2013 年度销售占比为 40.81%，2014 年仅为 2.98%，原因是：PVC 型材市场逐步饱和，公司业务开始转型到市政建设专用护套管材的生产与销售。

2015 年 1-10 月，公司销售全部为建筑类 PVC 管材，无 PVC 型材产品收入。其中，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毛利较高，收入增长迅速。该类产品在报告期内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11.17 万元、416.76 万元和 749.59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2.16%、52.01%和 66.94%，年均增速高达 88.92%。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划分

单位：元

区域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华东	11,001,864.21	98.24	7,806,125.97	97.41	3,881,471.59	77.38
华中	196,581.20	1.76	207,356.41	2.59	1,134,589.06	22.62
合计	11,198,445.41	100.00	8,013,482.38	100.00	5,016,060.65	100.00

公司销售范围主要以华东地区为主，报告期内分别实现销售占比 77.38%、97.41%和 98.24%。2013 年华中地区销售金额占比相对较低，原因是 2013 年公司华中地区的收入以 PVC 型材为主，2014 年以后型材销售减少，在华中地区的销售均为管材的零星销售，金额不大。

3、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及原因

(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产 品	2015 年 1-10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	3,702,526.61	3,275,232.64	11.54
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	7,495,918.80	4,464,315.03	40.44
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	-	--	-
合计	11,198,445.41	7,739,547.67	30.89
产品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	3,606,907.47	2,850,983.28	20.96
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	4,167,600.54	2,779,132.36	33.32
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	238,974.37	193,725.29	18.93
合计	8,013,482.38	5,823,840.93	27.32
产品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	1,857,317.09	1,569,160.10	15.51
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	1,111,709.62	859,383.31	22.70
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	2,047,033.94	1,415,013.89	30.87
合计	5,016,060.65	3,843,557.30	23.37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10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37%、

27.32%、30.89%，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其中，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毛利率较高，拉动整体毛利率增长明显。

(2) 各产品或服务的毛利率变动情况

产品名称	2015年1-10月 毛利率(%)	2014年度 毛利率(%)	2013年度 毛利率(%)	2015年1-10月 较 2014年度变动 (%)	2014年较 2013年度变动 (%)
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	11.54	20.96	15.51	-9.42	5.45
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	40.44	33.32	22.70	7.12	10.62
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	-	18.93	30.87	-18.93	-11.94
合计	30.89	27.32	23.37	3.57	3.95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类型发生变化，由原先的 PVC 型材发展演变为 PVC 管材，这也是迎合市场需求的结果。2015 年以来公司停止了 PVC 型材的销售，销售重点放在 PVC 管材上，主要产品为 PVC-U 排水管，PVC-U 阻燃电工套管和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三种产品单位成本的变动与生产量有关。具体产品类别中，PVC-U 排水管，PVC-U 阻燃电工套管由于生产量逐步降低，成本逐渐上升，而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系企业主打产品，产量上升较多，单位成本逐步下降。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民用建筑类 PVC 管材毛利率分别为 15.51%、20.96%和 11.54%，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波动较大，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该类产品产量波动，造成单位成本波动。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工程工地，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转型，重点发展毛利率较高的市政用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业务，由于精力主要放在主打产品的生产销售上，其他产品产量出现波动，进而影响单位成本，毛利率出现波动。同时，为了维护客户关系，公司也会给予一些客户优惠，降低了个别订单的单价。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10 月，市政用建筑类 PVC 管材毛利率分别为 22.70%、33.32%和 40.44%，年均增速 8.87%，报告期内增速明显。毛利率增长较快的原因：由于牵引套管市场前景较好，企业主要精力放在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的生产和销售上，由于产量提高降低了单位成本，毛利率提高明显。

2014 年，PVC 型材的毛利率 18.93%，较 2013 年下降 11.94 个百分点，下降

的原因是：PVC 型材竞争激烈，市场趋于饱和，公司为清理库存 PVC 型材，采取了降价措施，导致毛利减少。

4、成本核算方法和成本构成情况

(1) 成本归集、分配和结转方法

1) 成本的归集

根据领料单属于生产的直接领料，计入生产成本-直接材料成本；根据人工职能划分，属于直接生产人员的，工资计入生产成本-直接人工；属于间接生产人员的根据工资表计入制造费用-人工费用；生产用的机器和厂房等折旧根据折旧表计入制造费用-折旧；生产的零星领料计入制造费用-机物料；生产使用的水电费分摊计入制造费用-水电费。

2) 成本的分配：企业采用品种法，因生产简单，期末几乎无在产品，所以本月发生的成本全部是完工产品的成本，无需在在产品和完工产品之间分配。生产成本-直接材料，企业根据产品材料消耗定额作为标准，在各个产品之间分摊。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照产品定额工时标准在各个品种之间分摊。

3) 成本的结转：企业使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期初的存货加上本期新增的存货除以期初数量加上新增数量得出单价，作为发出商品的单价，企业根据出库情况统计发出商品数量，乘以单价，得出需要结转的营业成本。

(2) 存货、采购和主营业务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	2013 年
库存商品成本	8,210,408.19	5,839,948.88	3,869,672.66
加：库存商品初期余额	464,958.13	461,659.90	435,544.54
减：库存商品期末余额	787,556.71	471,795.77	461,659.90
减：其他库存商品发出额	127,788.27	5,972.08	
减：存货跌价准备			
主营业务成本	7,760,021.34	5,823,840.93	3,843,557.30

(3) 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占比	2014 年	占比	2015 年 1-10 月	占比
--	--------	----	--------	----	---------------	----

直接材料	1,658,315.43	42.91%	3,923,399.11	67.18%	6,266,441.59	76.32%
直接人工	570,981.40	14.77%	340,878.00	5.84%	267,432.47	3.26%
制造费用	1,635,612.33	42.32%	1,575,671.77	26.98%	1,676,534.13	20.42%
总计	3,864,909.16	100%	5,839,948.88	100%	8,210,408.19	100%

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盈利能力比较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从事相关行业的公司有中国联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煌盛管件股份有限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幅 (%, 百分点)
毛利率 (%)	元枫管道	24.50	20.30	4.20
	煌盛管件	19.90	20.37	0.47
	伟星新材	41.36	39.43	1.93
	沧州明珠	20.15	18.95	1.2
	纳川股份	16.13	34.46	-18.33

煌盛管件主营业务为给排水PE（聚乙烯）电热熔管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给排水PE电热熔管件和燃气用PE 电热熔管件，属于塑料板、管、型材制造行业。纳川股份、伟星新材、沧州明珠经营范围包含塑料管道生产销售，虽同属于C2922--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业，但产品类型与本公司略有差异。由于生产的具体产品类型不同，因而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存在差异，2013年度毛利率与公司基本持平，2014年公司主营产品为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公司。伟星新材毛利较高，原因是主营业务中主要产品PPR管材管件的毛利高达52.50%。

（二）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动及说明

单位：元

序 号	财务指标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营业收入	15,270,619.79	9,072,319.95	6,046,261.53
2	销售费用	175,980.15	260,576.87	217,361.74
3	管理费用	1,091,415.38	1,020,667.31	850,883.89

4	财务费用	593,779.19	676,634.57	782,639.31
5	销售费用率(%)	1.15	2.87	3.59
6	管理费用率(%)	7.15	11.25	14.07
7	财务费用率(%)	3.89	7.46	12.94
8	期间费用率(%)	12.19	21.58	30.61

注：上表“销售费用率”=销售费用/营业收入、“管理费用率”=管理费用/营业收入、“财务费用率”=财务费用/营业收入、“期间费用率”=三项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期间费用持续增长，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下降趋势。

公司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的具体明细及变化原因如下：

1、销售费用变动及说明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29,887.00	157,007.40	166,474.00
差旅费	41,976.45	98,614.43	45,947.70
折旧费	4,116.70	4,955.04	4,940.04
合计	175,980.15	260,576.87	217,361.74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10 月的职工薪酬分别占当期销售费用的比重为 76.59%、60.25%和 73.81%。2015 年 1-10 月差旅费下降明显，原因是省外业务减少，差旅人员出差减少导致差旅费下降。

2、管理费用变动及说明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	2013 年
职工薪酬	256,969.72	314,105.39	239,741.20
土地使用税	200,267.00	240,320.40	160,213.60
折旧费	161,828.48	117,491.60	116,724.60
房产税	95,313.56	114,414.24	114,376.27
无形资产摊销	56,075.30	61,682.83	67,290.36
研发费用	155,599.46	52,212.53	45,787.20
办公费用	38,738.67	55,043.92	66,604.62
其他	27,398.77	41,897.58	34,180.49
其他税费	13,033.40	7,990.42	5,335.55

招待费用	908.00	15,508.40	630
中介服务费	85,283.02	-	-
合计	1,091,415.38	1,020,667.31	850,883.89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土地使用税和折旧摊销、房产税等构成。2013年、2014年、2015年1-10月，管理费用分别为85.09万元、102.07万元和109.14万元，其中土地使用税增加系单位税额增加导致；2015年1-10月研发费用增加，系企业主推电力电缆非开挖套管等产品，加大了此类产品的研发力度，研发费用增多所致；2014年度招待费较高原因是企业为扩展业务在14年年底招待了客户。中介服务费为企业质量体系认证和资产评估产生的中介费。

3、财务费用变动及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582,183.36	674,623.77	775,041.66
减：利息收入	13,846.78	24,809.53	478.79
手续费及其他	25,442.61	26,820.33	8,076.44
合计	593,779.19	676,634.57	782,639.31

财务费用发生额主要系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银行手续费。2013年、2014年、2015年1-10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78.26万元、67.66万元和59.38万元，2014年财务费用减少，主要系利率下降。

（二）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及税收政策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948.00	174,10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93.73	-160.85	-144.53

小计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623.43	28,196.79	43,490.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70.30	84,590.36	130,470.3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8,726.12	231,149.55	-496,616.3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36,596.42	146,559.19	-627,086.6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比例(%)	-0.48	36.60	-26.27

2013年、2014年、2015年1-10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合计金额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6.27%、36.60%、-0.48%。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逐步降低，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	112,543.00	173,700.00
税控系统技术维护费抵减	-	405.00	405.00
合计	-	112,948.00	174,105.00

说明：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均系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税中心拨付的产业扶持基金。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说明
产业扶持基金	-	112,543.00	173,700.00	来源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税中心

3、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应税成本的差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不存在相关税收优惠。

六、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167.19	23,207.94	5,218.28
银行存款	1,193.10	1,512.84	699.32
其他货币资金	600,000.00	--	--
合计	609,360.29	24,720.78	5,917.60

截至2015年10月31日，银行存款中无被冻结款项，亦不存在使用有限、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15年企业开了一张160万的银行承兑票据给供应商，其中60万未到期，2013年和2014年企业未开过银行承兑汇票。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 类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
合 计	-	--	--

2、应收票据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期间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贴现	背书转让	到期收款	小计
2013 年度	4,459,928.70	--	4,459,928.70	--	4,459,928.70
2014 年度	7,097,630.00	--	7,097,630.00	--	7,097,630.00
2015 年 1-10 月	11,455,859.27		11,455,859.27		11,455,859.27

报告期内，企业收支使用票据较多且票据金额逐年增长，主要考虑到客户多为小企业，需要较多的使用票据以使收款更有保证。公司当期收到的应收票据多

用于背书采购原材料，无用于贴现和到期收款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谨慎的经营原则，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4,208,535.90	100.00	268,368.52	6.38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	--	--	--
组合小计	4,208,535.90	100.00	268,368.52	6.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4,208,535.90	100.00	268,368.52	6.38

（续上表）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5,106,382.00	100.00	437,726.89	100.00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	--	--	--
组合小计	5,106,382.00	100.00	437,726.89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106,382.00	100.00	437,726.89	100.00

(续上表)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5,574,872.57	100.00	376,417.32	100.00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	--	--	--
组合小计	5,574,872.57	100.00	376,417.32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574,872.57	100.00	376,417.32	100.00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10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5.98%、51.46%、27.56%，比例呈逐年下降趋势；且2015年10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420.85万元，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89.7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不断加大催收力度。

2、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49,701.31	72.46	152,485.06
1—2 年	1,158,834.59	27.54	115,883.46

合计	4,208,535.90	100.00	268,368.52
----	--------------	--------	------------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06,654.80	72.59	185,332.74
1—2 年	275,512.92	5.40	27,551.29
2—3 年	1,124,214.28	22.01	224,842.86
合计	5,106,382.00	100.00	437,726.89

(续上表)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21,398.69	64.96	181,069.93
1—2 年	1,953,473.88	35.04	195,347.39
合计	5,574,872.57	100.00	376,417.3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 1 年以内的账款；公司根据不同的客户设置相应的信用政策，对于信用良好、合作期限较长、交易金额较大的客户根据协议给予一定的账期。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弋江区江山塑胶经营部	非关联方	348,136.12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19.31
		464,547.17	1-2 年		
芜湖易升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9,061.37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16.85
弋江区鑫盛五金批发部	非关联方	355,140.16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8.44
芜湖市煜铭机电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7.13

芜湖泰正五金机电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052.48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4.65
合计		2,372,937.30	-	-	56.3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芜湖市通信管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243.20	2-3 年	销售商品	12.03
弋江区江山塑胶经营部	非关联方	610,797.17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11.96
芜湖华强通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3,439.00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10.05
芜湖县叶春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9,120.83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8.44
		52,030.16	1-2 年		
安徽宇涂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1,330.00	2-3 年	销售商品	7.66
合计		2,560,960.36	-	-	50.1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芜湖易升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3,482.76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24.64
芜湖市通信管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6,611.80	1-2 年	销售商品	11.96
芜湖县叶春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630.16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10.95
河南光宇玻璃门窗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000.00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8.25
安徽宇涂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1,330.00	1-2 年	销售商品	7.02
合计		3,502,054.72	-	-	62.8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主要集中于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其他欠款主体较分散，欠款占比也较小。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4、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用于质押等权利受限的情况。

（四）预付款项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44,258.46	100.00	619,685.22	99.95	210,625.63	70.43
1—2 年	--	--	--	--	88,428.23	29.57
2—3 年	--	--	300.00	0.05	--	--
合计	2,644,258.46	100.00	619,985.22	100.00	299,053.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用于采购材料、预付水电费等。2015年10月31日，预付采购款金额较大，系预付芜湖格通商贸有限公司采购款，芜湖格通商贸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化工原料、建材、管道销售，元枫管道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需要采购大量管材的原材料，因此，双方于2015年10月8日签署商品购销合同，货值449.12万元，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规则，定价公允。

2、截至2015年10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芜湖格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7,428.73	1 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新疆宣化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800.00	1 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德兴市良诚钙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70.00	1 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绍兴市四维塑胶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合计	-	2,625,698.73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安徽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7,460.00	1 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芜湖县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80,834.22	1 年以内	预缴电费
德兴市良诚钙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760.00	1 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芜湖县自来水厂	非关联方	11,631.00	1 年以内	预缴水费
芜湖宜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	2-3 年	预缴费用
合计		619,685.2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上海海螺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850.00	1 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800.00	1 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德兴市良诚钙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60.00	1-2 年	材料未交付
芜湖县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9,555.63	1-2 年	预缴电费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89.23	1 年以内	合同定金
合计		277,054.86		

3、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	--	--	--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1,036,000.00	100.00	--	--
组合小计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36,000.00	100.00	--	--

(续上表)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	--	--	--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597,923.00	100.00	--	--
组合小计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97,923.00	100.00	--	--

期末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2013 年末，公司无其他应收款。

2、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黄承	关联方	636,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61.38
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担保保证金	19.31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保证金	19.31

黄承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还款 12.38 万元、2015 年 11 月 25 日还款 22.00 万元和 2015 年 11 月 27 日还款 29.22 万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黄承占用资金 63.6 万元已经全部归还。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担保保证金	33.45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保证金	33.45
采购备用金	非关联方	197,923.00	1 年以内	备用金	33.10
合计		597,923.00			100.00

3、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六)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06,690.68	--	1,606,690.68	2,743,153.17	--	2,743,153.17
产成品	471,795.77	--	471,795.77	922,182.62	--	922,182.62
合计	2,078,486.45	--	2,078,486.45	3,665,335.79	--	3,665,335.79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41,633.87	--	1,941,633.87	1,606,690.68	--	1,606,690.68
产成品	461,659.90	--	461,659.90	471,795.77	--	471,795.77
合计	2,403,293.77	--	2,403,293.77	2,078,486.45	--	2,078,486.45

(续上表)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7,279.88	--	257,279.88	1,941,633.87	--	1,941,633.87
产成品	435,544.54	--	435,544.54	461,659.90	--	461,659.90
合计	692,824.42	--	692,824.42	2,403,293.77	--	2,403,293.77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构成。存货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66.53 万元，较年初余额增加 158.68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期订单较多，加大原材料采购所致。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0 月 31 日原材料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80.79%、77.30%、74.84%，占比基本保持平稳；产成品各期末余额分别为 46.17 万元、47.18 万元、92.22 万元，库存量保持在较低水平，期末库存增加主要是牵引用电力电缆护套管库存商品增加 40.63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未发现需要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七）投资性房地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6,577.30	1,186,822.70	--	1,703,400.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516,577.30	1,186,822.70	--	1,703,4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3,612.29	236,548.56	--	310,160.85
其中：房屋建筑物	73,612.29	236,548.56	--	310,160.85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442,965.01	--	--	1,393,239.15
其中：房屋建筑物	442,965.01	--	--	1,393,239.1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42,965.01	--	--	1,393,239.15
其中：房屋建筑物	442,965.01	--	--	1,393,239.15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516,577.30	--	516,577.30
其中：房屋建筑物	--	516,577.30	--	516,577.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	73,612.29	--	73,612.29
其中：房屋建筑物	--	73,612.29	--	73,612.29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442,965.01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442,965.01

投资性房产2015年10月31日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70.34万元，较年初余额增加118.68万元，主要是由于本期用于出租的厂房面积增加所致。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房租计提的折旧，每月会按照出租的面积占总的房屋面积的比例计入其他业务成本。

房屋租赁情况详见本股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之“（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净值及变动列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586,079.86	809,316.66	1,186,822.70	17,208,573.82
其中：房屋建筑物	9,509,245.20	230,400.00	1,186,822.70	8,552,822.50
机器设备	7,719,381.46	364,158.53	--	8,083,539.99
电子设备	86,828.20	137,736.76	--	224,564.96
办公及其他设备	270,625.00	77,021.37	--	347,646.37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74,031.99	1,049,496.42	174,532.53	4,948,995.88
其中：房屋建筑物	2,521,862.69	339,399.47	174,532.53	2,686,729.63
机器设备	1,473,323.99	625,805.93	--	2,099,129.92
电子设备	55,850.61	26,672.52	--	82,523.13
办公及其他设备	22,994.70	57,618.50	--	80,613.2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512,047.87	--	--	12,259,577.94
其中：房屋建筑物	6,987,382.51	--	--	5,866,092.87
机器设备	6,246,057.47	--	--	5,984,410.07
电子设备	30,977.59	--	--	142,041.83
办公及其他设备	247,630.30	--	--	267,033.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512,047.87	--	--	12,259,577.94
其中：房屋建筑物	6,987,382.51	--	--	5,866,092.87
机器设备	6,246,057.47	--	--	5,984,410.07
电子设备	30,977.59	--	--	142,041.83
办公及其他设备	247,630.30	--	--	267,033.17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889,690.49	5,212,966.67	516,577.30	17,586,079.86
其中：房屋建筑物	9,855,822.50	170,000.00	516,577.30	9,509,245.20
机器设备	2,943,214.79	4,776,166.67	--	7,719,381.46

电子设备	60,528.20	26,300.00	--	86,828.2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0,125.00	240,500.00	--	270,625.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57,024.98	790,619.30	73,612.29	4,074,031.99
其中: 房屋建筑物	2,127,323.42	468,151.56	73,612.29	2,521,862.69
机器设备	1,160,346.84	312,977.15	--	1,473,323.99
电子设备	52,557.89	3,292.72	--	55,850.61
办公及其他设备	16,796.83	6,197.87	--	22,994.7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532,665.51	--	--	13,512,047.87
其中: 房屋建筑物	7,728,499.08	--	--	6,987,382.51
机器设备	1,782,867.95	--	--	6,246,057.47
电子设备	7,970.31	--	--	30,977.59
办公及其他设备	13,328.17	--	--	247,630.3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532,665.51	--	--	13,512,047.87
其中: 房屋建筑物	7,728,499.08	--	--	6,987,382.51
机器设备	1,782,867.95	--	--	6,246,057.47
电子设备	7,970.31	--	--	30,977.59
办公及其他设备	13,328.17	--	--	247,630.30

(续上表)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692,465.70	197,224.79	--	12,889,690.49

其中：房屋建筑物	9,855,822.50	--	--	9,855,822.50
机器设备	2,756,890.00	186,324.79	--	2,943,214.79
电子设备	60,528.20	--	--	60,528.20
办公及其他设备	19,225.00	10,900.00	--	30,125.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19,173.02	737,851.96	--	3,357,024.9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59,171.86	468,151.56	--	2,127,323.42
机器设备	896,969.72	263,377.12	--	1,160,346.84
电子设备	50,246.81	2,311.08	--	52,557.89
办公及其他设备	12,784.63	4,012.20	--	16,796.8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073,292.68	--	--	9,532,665.51
其中：房屋建筑物	8,196,650.64	--	--	7,728,499.08
机器设备	1,859,920.28	--	--	1,782,867.95
电子设备	10,281.39	--	--	7,970.31
办公及其他设备	6,440.37	--	--	13,328.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073,292.68	--	--	9,532,665.51
其中：房屋建筑物	8,196,650.64	--	--	7,728,499.08
机器设备	1,859,920.28	--	--	1,782,867.95
电子设备	10,281.39	--	--	7,970.31
办公及其他设备	6,440.37	--	--	13,328.17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351.20万元，较2013年期

末余额增加397.93万元，主要是由于2014年度生产设备增加所致。2015年1-10月，公司新增锥形双螺杆挤出机、上料机、切割机等机器设备36.42万元，新增空调等电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21.47万元。

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报告期末除租出的房屋建筑物在投资性房地产列示外，无其他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报告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2、报告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1 号仓库边简易库房	103,057.50	临时用房
5 号厂房边简易库房	163,270.80	临时用房
1 号厂房边简易库房	225,840.00	临时用房
门卫	3,396.93	配套用房，尚未申请
配电房	3,139.64	配套用房，尚未申请
浴室	3,139.64	配套用房，尚未申请
厕所	3,614.64	配套用房，尚未申请
合计	505,459.15	—

3、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1) 公司房屋建筑物均已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共借款800万元，抵押物清单如下：

项目	房屋产权证号	原值	净值
3 号生产车间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010 号	2,582,886.50	2,112,585.77
5 号厂房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9 号	974,048.00	704,155.42
1 号仓库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8 号	443,520.00	308,338.80
2 号仓库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7 号	230,400.00	160,176.00
1 号成品仓库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6 号	230,400.00	160,176.00
1 号厂房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5 号	2,324,784.00	1,459,770.62
2 号厂房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4 号	2,324,784.00	1,459,770.62
合计	-	9,110,822.50	6,364,973.23

(2) 本公司向芜湖泰寿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200万元，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公司股东为该笔贷款担保提供个人保

证反担保，公司部分设备为该笔贷款担保提供反担保。

（九）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减值准备、净值及变动列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一、原值	3,364,520.00	--	--	3,364,520.00
土地使用权	3,364,520.00	--	--	3,364,520.00
二、累计摊销额	431,779.81	56,075.30	--	487,855.11
土地使用权	431,779.81	56,075.30	--	487,855.11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	--	--	
土地使用权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32,740.19	--	--	2,876,664.89
土地使用权	2,932,740.19	--	--	2,876,664.89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值	3,364,520.00	--	--	3,364,520.00
土地使用权	3,364,520.00	--	--	3,364,520.00
二、累计摊销额	364,489.45	67,290.36	--	431,779.81
土地使用权	364,489.45	67,290.36	--	431,779.81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00,030.55	--	--	2,932,740.19
土地使用权	3,000,030.55	--	--	2,932,740.19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	-----------	------	------	-------------

一、原值	3,364,520.00	--	--	3,364,520.00
土地使用权	3,364,520.00	--	--	3,364,520.00
二、累计摊销额	297,199.09	67,290.36	--	364,489.45
土地使用权	297,199.09	67,290.36	--	364,489.4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67,320.91	--	--	3,000,030.55
土地使用权	3,067,320.91	--	--	3,000,030.55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的摊销期限为50年。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获取公司800万建行借款，土地证号为公司芜国用(2009)第001056号工业用地。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弥补亏损	-	23,545.68	118,044.32
资产减值准备	67,092.14	109,431.72	94,104.33
小 计	67,092.14	132,977.41	212,148.66

2、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弥补亏损	--	94,182.71	472,177.29
资产减值准备	268,368.52	437,726.89	376,417.32
小计	268,368.52	531,909.60	848,594.61

2015 年 1-10 月，由于公司改制递延所得税资产全部由坏账准备产生，没有未

分配利润，其中，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84.86 万元、53.19 万元和 26.84 万元。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37,726.89		169,358.37		268,368.52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76,417.32	61,309.57			437,726.89

（续上表）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86,968.22	189,449.10			376,417.32

七、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	-	-
抵押借款	8,000,000.00	10,000,000.00	9,5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9,5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主要是短期借款。2015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各期末短期借款分别为 1,000 万元、1,000 万元、950 万元，借款数额基本保持平稳，波动不大。

短期借款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周转或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出现的临时性资金周转需要，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短期借款逾期未还的情况。

2、2015 年 10 月 31 日短期借款构成

序号	贷款单位	贷款期限	借款余额 (万元)	年利率	担保情况
1	芜湖泰寿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殷港支行	2015-5-5 至 2016-5-4	200	6.420%	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股东向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保证反担保, 公司部分设备为该笔贷款担保提供反担保
2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芜湖县支行	2015-5-1 至 2016-5-14	400	6.477%	公司芜国用(2009)第 10096 号工业用地、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010 号、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9 号、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8 号、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7 号、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6 号、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5 号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4 号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
3	建设银行芜湖分行芜湖县支行	2015-5-2 至 2016-5-20	400	6.477%	

(二) 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 类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	--

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付票据余额为 60 万元, 其中 2015 年 11 月 22 日需到期支付 60 万元, 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支付完成。

(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590,254.05	4,571,272.68	517,560.54
1-2 年	398,532.50	44,515.42	3,049,461.01
2-3 年	19,812.50	1,636,686.00	--
3-4 年	252,170.00	-	-
合计	4,260,769.05	6,252,474.10	3,567,021.55

公司应付账款是由采购原材料和生产设备发生的。应付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625.25 万元, 较 2013 年期末余额增加 268.55 万元, 主

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采购生产设备。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 2-3 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63.67 万元，数额较大的原因是公司欠安徽宾源化工商贸有限公司材料款 130.47 万元，该笔款项已经还清。2015 年 10 月 31 日账龄 3-4 年应付账款余额为 25.21 万元，为公司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安徽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99,1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溧阳市庆福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5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潍坊宏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4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4,600.00	1-2 年	材料款
溧阳市国华化工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920.00	3-4 年	材料款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3,159,520.00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上海昱展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3,560.70	1 年以内	材料款
安徽宾源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1,304,716.00	2-3 年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003.52	1 年以内	材料款
潍坊宏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6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溧阳市国华化工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920.00	2-3 年	材料款
合计		4,663,800.2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	--------	------	----	------

安徽宾源化工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96,046.01	1-2 年	材料款
芜湖市华泰五交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9,295.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潍坊宏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600.00	1-2 年	材料款
溧阳市国华化工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920.00	1-2 年	材料款
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800.00	1-2 年	材料款
合计		3,285,661.01		

3、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四）预收账款

1、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5,535.77	600,190.00	--
合计	25,535.77	600,190.00	--

预收款项是由提前收取的房租和货款构成。

2、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年限	款项性质
芜湖市海浪型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15,710.00	1 年以内	货款
繁昌县菲思特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3,404.20	1 年以内	货款
安徽中家智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2,220.00	1 年以内	货款
芜湖高泉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1,883.64	1 年以内	货款
黄山市屯溪公元建材经营部	非关联企业	1,767.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24,984.8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年限	款项性质
------	--------	---------	----	------

芜湖国润机电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15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芜湖市佳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1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诸暨市天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1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芜湖市诚星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1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芜湖高泉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65,090.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515,090.00		

3、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期末数中无预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79,600.00	875,314.04	1,002,201.11	152,712.93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	28,706.24	28,706.24	
合 计	279,600.00	904,020.28	1,030,907.35	152,712.93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79,773.00	1,051,541.02	851,714.02	279,6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	37,377.75	37,377.75	--
合 计	79,773.00	1,088,918.77	889,091.77	279,600.00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4,860.00	1,286,213.40	1,231,300.40	79,773.00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	33,337.20	33,337.20	--
合 计	24,860.00	1,319,550.60	1,264,637.60	79,773.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薪酬余额为 27.96 万元，较其他各期末数额较大的原因是公司年底计提了奖金 10.08 万元以及未及时支付 11 月工资。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9,600.00	853,118.33	980,005.40	152,712.93
二、职工福利费	--	12,208.14	12,208.14	--
三、社会保险费	--	9,987.57	9,987.57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8,922.80	8,922.80	--
2、工伤保险费	--	533.03	533.03	--
3、生育保险费	--	531.74	531.74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 计	279,600.00	875,314.04	1,002,201.11	152,712.93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773.00	1,037,898.00	838,071.00	279,600.00
二、职工福利费	--	1,828.75	1,828.75	--
三、社会保险费	--	11,814.27	11,814.27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10,608.19	10,608.19	--
2、工伤保险费	--	605.45	605.45	--
3、生育保险费	--	600.63	600.63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 计	79,773.00	1,051,541.02	851,714.02	279,600.00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860.00	1,271,166.00	1,216,253.00	79,773.00
二、职工福利费	--	3,380.00	3,380.00	--
三、社会保险费	--	11,667.40	11,667.40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10,555.96	10,555.96	--
2、工伤保险费	--	555.72	555.72	--
3、生育保险费	--	555.72	555.72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 计	24,860.00	1,286,213.40	1,231,300.40	79,773.0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26,628.00	26,628.00	--
失业保险费	--	2,078.24	2,078.24	--
合 计	--	28,706.24	28,706.24	--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34,764.56	34,764.56	--
失业保险费	--	2,613.19	2,613.19	--
合 计	--	37377.75	37377.75	--

(续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31,114.72	31,114.72	--
失业保险费	--	2,222.48	2,222.48	--
合 计	--	33,337.20	33,337.20	--

(六) 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缴税费各期末余额主要以企业所得税、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为主，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798,649.83	361,970.63	376,220.04
土地使用税	379,545.94	179,278.94	40,053.36
房产税	293,678.28	198,364.72	96,120.85
增值税		12,048.83	54,608.19
城建税	14,624.41	660.94	2,730.41
教育费附加	8,774.65	396.56	1,638.25
营业税	5,206.50	1,170.00	--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49.77	264.38	1,092.16
水利基金	4,089.75	2,836.09	--

印花税	1,899.81	1,316.65	--
个人所得税	328.39	--	--
合计	1,512,647.33	758,307.74	572,463.26

公司应交税费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51.26 万元，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75.43 万元，主要是由于应交企业所得税、土地使用税增加所致。

（七）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960.00	20,933.33	20583.33

公司未有长期借款，应付借款利息全为短期借款发生的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利息数额不大，未发生逾期或者支付利息不能的情况。

（八）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35,730.24	1,338,486.40	1,382,453.34
合计	1,535,730.24	1,338,486.40	1,382,453.34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公司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向关联方伍克军和黄军的借款，无借款利息。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不存在一年以上的重要款项。

2、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芜湖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1,20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款
伍克军	关联方	214,026.24	1 年以内	资金往来
黄军	关联方	93,000.00	1 年以内	资金往来

芜湖天叶农资公司	非关联方	23,400.00	1 年以内	仓库租金
祥和建材经营部	非关联方	5,304.00	1 年以内	仓库租金
合计		1,535,730.24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伍克军	关联方	830,561.40	1 年以内	往来款
黄军	关联方	381,3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崔月春	非关联方	63,94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黄维民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程建兵	非关联方	11,67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1,337,471.40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伍克军	关联方	1,382,453.34	1 年以内	往来款

3、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伍克军	关联方	214,026.24	1 年以内	资金往来
黄军	关联方	93,000.00	1 年以内	资金往来
合计		307,026.24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伍克军	关联方	830,561.40	1 年以内	往来款
黄军	关联方	381,3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1,211,861.40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伍克军	关联方	1,382,453.34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1,382,453.34		

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8,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006,859.10	--	--
盈余公积	--	125,712.58	102,597.62
未分配利润	382,376.49	634,796.89	426,762.30
股东权益合计	10,389,235.59	5,760,509.47	5,529,359.92

股本变动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

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2、主要关联方

（1）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伍克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黄军	持股 5%以上股东、监事
3	刘慧	董事
4	叶玉华	董事、副总经理
5	韦珍	董事
6	余利民	监事会主席
7	张荣平	职工监事
8	郑学良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9	黄承	股东黄军之弟

(2) 关联法人及其他关联方

公司及其关联自然人并未对外进行重大投资，公司不存在关联法人和其他关联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伍克军投资的其他企业包括芜湖海蜓型材有限公司和芜湖嘉华置业有限公司，伍克军于 2013 年 1 月将持有的芜湖海蜓型材有限公司 78%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齐元龙，2014 年 5 月将持有的芜湖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31%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黄承。

1) 芜湖海蜓型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芜湖海蜓型材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芜湖机械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齐元龙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PVC 型材制造、销售。
成立日期	2009 年 2 月 18 日
股权结构	齐元龙出资 39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8%；于琴出资 1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2%。

2) 芜湖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芜湖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	------------

公司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烟墩镇烟墩村
法定代表人	黄承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销售（凭有效资质经营）。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25 日
股权结构	李钧出资 2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5%；王锡辉出资 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5%；孙照满出资 39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6%；黄承出资 8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4%。

3) 芜湖金甫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芜湖金甫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伍克军的哥哥伍克建投资的公司，伍克建持有该公司 10%的股权。

公司名称	芜湖金甫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开发区 A2 路
法定代表人	金士华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PET、CPP 镀铝膜、PVC 彩色膜、亚光膜、透明膜等塑料薄膜、塑料包装制品、包装材料的加工、销售，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16 日
股权结构	金士华出资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90%；伍克建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

4) 安徽天赋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天赋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监事韦珍任职的公司。

公司名称	安徽天赋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紫蓬山旅游度假区
法定代表人	刘克余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投资理财设计与咨询。
成立日期	2006 年 6 月 6 日
股权结构	刘克余出资 901 万元，占注册资本 90.10%；王萍出资 99 万元，占注册资本 9.90%。

（二）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

①关联方借出

单位：元

关联方	借出金额	借出时间	还入时间
伍克军	100,000.00	2012/12/4	2013/1/25
伍克军	2,900,963.75	2012/12/4	2013/3/19
黄承	636,000.00	2015/10/23	

②关联方借入（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关联方	借入金额	借入时间	还款时间
伍克军	492,800.00	2013/7/22	2013/11/7
伍克军	359,500.00	2013/8/5	2013/12/15
伍克军	648,846.66	2013/9/18	2013/12/15
伍克军	116,053.34	2013/9/18	2014/1/29
伍克军	584,000.00	2013/10/17	2014/1/29
伍克军	252,000.00	2013/11/26	2014/2/11
伍克军	430,400.00	2013/12/11	2014/4/15
黄军	180,000.00	2014/6/5	2015/1/14
伍克军	530,988.60	2014/8/6	2014/12/18
伍克军	48,911.40	2014/8/6	2015/1/28
伍克军	114,688.60	2014/9/3	2015/1/28
伍克军	169,700.00	2014/9/3	2015/2/3
伍克军	21,011.40	2014/9/3	2015/6/19
伍克军	193,178.73	2014/10/20	2015/6/19
伍克军	283,071.27	2014/10/20	2015/9/25
黄军	54,300.00	2014/11/4	2015/4/3
黄军	147,000.00	2014/11/9	2015/4/3
伍克军	143,500.00	2015/7/24	2015/8/5
伍克军	214,026.24	2015/9/10	
黄军	43,000.00	2015/9/30	

黄军	50,000.00	2015/10/29	
----	-----------	------------	--

③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度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黄军	93,000.00	381,300.00	--
其他应付款	伍克军	214,026.24	830,561.40	1,382,453.34
其他应收款	黄承	636,000.00	--	--

上表中往来款项均系公司与关联方因资金周转需要相互拆借而发生的款项，无借款利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尚欠股东伍克军 426,571.27 元外，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款项已经全部清理完毕。

(2) 报告期内除了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十、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股本形成及其变化”之“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9 月 20 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涉及的元枫管道净资产价值在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苏中评报字[2015]C5051 号）。

本次评估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本次资产评估结论：在公司持续经营及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 2,879.06 万元，评估值 3,448.95 万元，增值 569.89 万元，增值率为 19.79%；总负债账面价值 1,878.37 万元，评估值 1,878.37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1,000.69 万元，评估值 1,570.58 万元，增值 569.89 万元，增值率为 56.95%。

十二、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1、在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之前

根据有限责任公司章程规定，股利分配条款如下：

“第二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2、在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之后

根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股利分配条款如下：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

的25%。

第一百五十条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为：

公司应当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3、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 4、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第一百五十一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一)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 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资产负债率小于70%，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上述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

(三) 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四) 股票股利分配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五) 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 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事项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发表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监事会发表意见。

(七) 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若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环境发生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通讯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若公司成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获准公开转让，公司将继续执行现有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将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切实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努力实现公司发展目标，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股东权益的保护，适时地修改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回报。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业，由于行业特点，对资金需求较大。为取得银行贷款，公司所有房屋建筑物和土地均已抵押给银行，若不能偿还到期债务，银行行使抵押权，将对公司资产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23%、76.97% 和 63.54%，各期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60%以上，公司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虽有所下降，但仍高达 63.54%；且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小于 1，短期还本付息的压力较大。如果公司未来净现金流发生不利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因此公司存在偿债能力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PVC树脂，原材料的价格波动是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塑料管材的原材料基本为聚氯乙烯（PVC）、聚乙烯等通用塑料，这些原材料来源于氯碱行业及石油化工行业。近年来随着国际原油、国内煤炭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一定程度上对企业经营有利。但原油价格若迎来触底反弹，势必影响通用塑料价格，致使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一定不利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控制和对外销售造成一定影响。

（三）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根据股东授权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三会”治理机制，但由于公司“三会”成立时间尚短，公司董事、监事执业能力的提升需要一定的时间且大部分董事、监事均在公司任职，缺乏有效的外部监督功能。公司在短期内，仍将面临治理风险。

（四）行业销售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塑料管道的生产、销售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公司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与市政工程项目建设计划时间安排和民用建材家装市场的消费习惯紧密相关，通常情况，受冬季工程施工不便及春节期间建筑、装修销售淡季的影响，市场对塑料管道产品需求量较低，第一季度是公司生产销售的淡季。季节性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经营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 800 万元，净资产 1,038.92 万元，生产经营规模较小，与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存在较大差距。在面临市场竞争、宏观经济影响、银根收紧等风险时，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管理层拟通过新三板挂牌后定增直接融资，以扩大生产规模，且目前公司正积极开拓市场，加大研发投入，以期提高其自身的抗风险能力。若其未能实现有效融资，企业将面临发展瓶颈。

（六）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且公司股权较为集中，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伍克军及其夫人黄军合计持有公司 100%股份，同时，伍克军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债权人及其他第三方的利益产生不利的影响。

（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减少的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10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9.54 万元和 389.73 万元和-243.02 万元，其中，2015 年 1-10 月，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压力较大，较 2014 年全年下降了 632.75 万元，反映企业开支增多、经营压力增大。由于公司合作的部分客户需垫付货款，且结算周期较长，而公司现处于业务飞速发展阶段，主营业务产生的现金能力不能完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业务的高速扩张可能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产生经营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伍克军 余国林 刘慧

伍克军

余国林

刘慧

叶玉华 韦珍

叶玉华

韦珍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余利民 黄军 张荣平

余利民

黄军

张荣平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伍克军 叶玉华 郑学良

伍克军

叶玉华

郑学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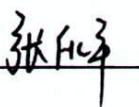
2016年5月10日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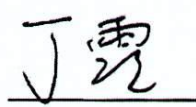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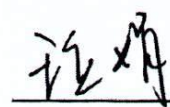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 
张伙平

项目小组成员： 
王伟


丁露


王立娟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李金才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江小三



汤贵宝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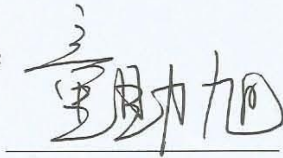


2016年5月10日

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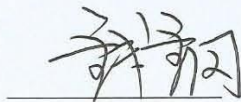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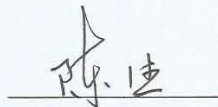


童助旭

签字律师:



钱钢



陈生

安徽巢阳律师事务所

2016年 5月 10 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何宜华

经办评估师:



王昱文



肖胜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2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